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长顾海鸥先生、总经理高振坤先生、总会计师冯智梅女士、财务部部长吕晓洁女士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五、公司治理结构	13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6
七、董事会报告	17
八、监事会报告	28
九、重要事项	29
十、财务会计报告	32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109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简称：同仁堂
公司英文名称：BEIJING TONGRENTANG CO., LTD
英文简称：TRT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顾海鸥
-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贾泽涛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李泉琳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2 号
联系电话：010-67020018
传 真：010-67020018
电子信箱：jiazetao@tongrentang.com
liquanlin@tongrentang.com
- (四)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8 号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2 号、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42 号
邮 政 编 码：100062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tongrentang.com>
电子信箱：tongrentang@tongrentang.com
- (五)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同仁堂
股票代码：600085
-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 年 6 月 18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崇文区东兴隆街 52 号
公司最新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8 年 9 月 3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8 号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15106240
税务登记号码：110192633646266
组织机构代码：63364626-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及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552,765,052.80
利润总额	561,741,57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233,60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934,34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043,803.52

注：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涉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53,597.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789,356.89
政府补助	12,358,757.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8,643.2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2,765,874.0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288,714.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477,159.5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3,177,897.9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299,261.63

1、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08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824,446,141.96	3,288,428,404.29	3,250,219,884.27	16.30	2,977,885,017.15	2,939,049,511.33
利润总额	561,741,570.00	465,847,221.33	460,377,113.84	20.58	421,355,796.76	415,931,93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233,607.45	287,977,742.07	285,610,659.98	19.19	261,028,898.35	258,946,47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4,934,345.82	280,838,892.70	280,901,475.51	19.26	253,283,044.74	253,194,500.59
基本每股收益	0.659	0.553	0.548	19.17	0.501	0.497
稀释每股收益	0.659	0.553	0.548	19.17	0.501	0.4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643	0.539	0.539	19.29	0.486	0.4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7	9.74	9.70	上升 1.13 个百分点	9.46	9.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4	9.53	9.54	上升 1.11 个百分点	9.19	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043,803.52	633,608,341.82	627,689,915.82	-22.34	424,192,120.48	422,789,931.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945	1.217	1.205	-22.35	0.814	0.812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489,318,191.20	4,954,404,709.46	4,922,265,936.42	10.80	4,571,717,356.81	4,550,072,456.13
股东权益	3,257,068,944.28	3,049,886,890.78	3,036,307,481.58	6.79	2,863,836,690.02	2,854,747,50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254	5.856	5.830	6.80	5.499	5.481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20,826,278	100	-	-	-	-	-	520,826,278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20,826,278	100	-	-	-	-	-	520,826,278	1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份于 2008 年 11 月 30 日解除限售。目前公司已无限售股份。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名）		39,35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5.24	287,723,416	0	0
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2	10,000,000	0	未知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8	9,251,869	0	未知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	其他	1.56	8,134,927	0	未知

分红-018L-FH001 沪					
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6,800,000	0	未知
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5,652,927	0	未知
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5,000,000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其他	0.84	4,361,300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0.77	4,002,576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企业年金中金公司定向资产管理	其他	0.77	3,996,814	0	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7,723,416		人民币普通股		
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51,869		人民币普通股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 沪	8,134,927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652,927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4,361,3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4,002,57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企业年金中金公司定向资产管理	3,996,81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末持有股份 287,723,416 股,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除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外的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单位名称：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殷顺海

成立日期：1992 年 8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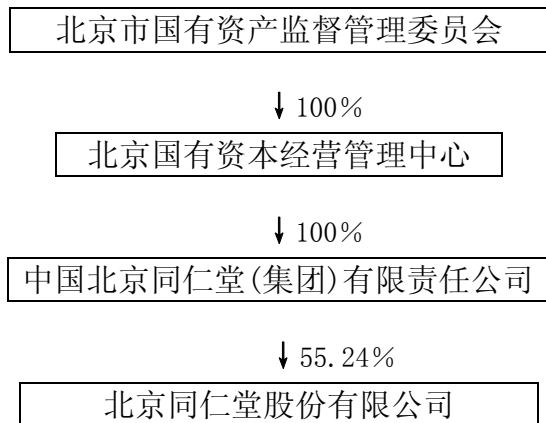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23,544 万元

股权结构：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投资及投资管理；加工、制造中成药及中药饮片；销售中药材、中成药及中药饮片；货物储运、药膳餐饮（仅限分公司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年内变动	变动原因	税前薪酬(万元)
顾海鸥	董事长	男	45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126.7
殷顺海	副董事长	男	57	2009.06.26—2012.06.25	46620	46620	0	——	—
梅群	副董事长	男	54	2009.06.26—2012.06.25	37297	37297	0	——	—
丁永玲	董事	女	47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
高振坤	董事、总经理	男	47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126.7
冯智梅	董事、总会计师	女	40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37.7
张荣寰	董事	男	32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37.7
王连洲	独立董事	男	71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4.8
高学敏	独立董事	男	72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4.8
詹原竞	独立董事	男	66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4.8
孙燕红	独立董事	女	58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4.8
张锡杰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
宫勤	监事	男	53	2009.06.26—2012.06.25	13986	13986	0	——	—
关庆维	监事	男	50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17.4
于葆墀	监事	男	52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8.2
闫军	独立监事	男	46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4.8
谢占忠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7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71.4
李济柱	副总经理	男	50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37.7
刘向光	副总经理	男	46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37.7
朱共培	副总经理	男	51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88.4
宋卫清	副总经理	女	45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41.7
解素花	总工程师	女	46	2009.06.26—2012.06.25	6100	5800	300	出售	37.8
贾泽涛	董事会秘书	女	34	2009.06.26—2012.06.25	0	0	0	——	37.7
合计	——	—	—	——	104003	103703	300	——	730.8

2、现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最近 5 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在股东单位及其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顾海鸥先生，45 岁，医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殷顺海先生，57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工商联第九届执行委员、中国专利保护协会副会长、北京市第十一届政协委员。

梅群先生，54 岁，研究生学历，副主任药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北京同仁堂民安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中药协会副会长，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委员，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常务理事，北京药学会常务理事，北京市工商联会常务理事，北京市企业联合会副会长，崇文区商业联合会副会长，北京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北京市崇文区第十三届、第十四届人大代表。

丁永玲女士，47 岁，大学学历，副主任药师。曾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高振坤先生，47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分公司经理，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北京同仁堂药店经理、党支部书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冯智梅女士，40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张荣寰先生，32 岁，大学学历，药师。先后在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劳资科、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工作。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书记、党委常委，总经理助理兼市场物价管理部部长，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王连洲先生，71 岁，大学学历。曾任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办公室财金组副组长、组长、副主任，经济法室副主任，研究室正局级巡视员、负责人，是中国证券法、信托法和投资基金法起草工作的主要组织者和参与者。现受聘担任中南大学兼职教授，同时担任本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公司及华宝信托公司独立董事。

高学敏先生，72 岁，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国家药典委员会特别顾问，卫生部国家基本药物审评专家，劳动保障部医疗保险品种审评专家，国家药监局新药审评委员会委员，国家药监局新药、麻醉药、中药保护品种审评专家委员会委员，保健食品审评委员，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功能食品分会理事，中国中医药学会理事，中国药物滥用防治协会理事，中国药学会高级委员，北京中医药学会理事，同时担任本公司、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福瑞中蒙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詹原竞先生，66 岁，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中药协会副会长、天津市医药协会副会长、天津市中医药协会副会长、天津大学客座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孙燕红女士，58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局工交处处长、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现任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常务理事、资产评估专业指导、后续教育委员会主任，北京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监事，同时担任本公司、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锡杰先生，57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展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主任、副总会计师。现任中国北京同

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参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宫勤先生，53 岁，大学学历，主管药师。曾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兼审计监察部部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关庆维先生，50 岁，大学学历，执业医师，主任医师。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家委员会专家，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同仁堂药店副经理，同仁堂医馆馆长，中华医药学会会员，中国人体全息医疗学会会员，国际若石研究会会员，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中“同仁堂中医药文化”项目传承人。

于葆墀先生，52 岁，大专学历，中药炮制与配制职业技师，主管药师。曾在北京同仁堂制药厂前处理车间先后从事中药材加工炮制、中药配料、中药粉碎、车间化验质检等工作。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制药厂北分厂前处理车间主任。

闫军先生，46 岁，大学学历，执业律师。为北京市吴栾赵阁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

谢占忠先生，57 岁，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济师、总经理助理兼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兼组织部部长，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兼机关总支副书记。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审计师、常务副总经理。

李济柱先生，50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中心主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纪委书记。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向光先生，46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朱共培先生，51 岁，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宋卫清女士，45 岁，研究生学历，副主任药师，执业药师。曾任北京同仁堂制药厂副厂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解素花女士，46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北京同仁堂制药二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副厂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贾泽涛女士，34 岁，大学学历，助理翻译。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3、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股东单位名称	姓名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	殷顺海	董事长	2001.07——今	是
		党委书记	2007.01——今	

有限责任公司	梅群	副董事长	2007.01—今	是
		总经理	2001.11—今	
		党委副书记	2007.11—今	
	丁永玲	副总经理	2003.03—今	是
	张锡杰	董事	2007.01—今	是
		总会计师	2002.09—今	
	宫勤	纪委书记	2002.04—今	是

4、年度报酬情况说明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201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有关规定，依照公司年度计划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确定，审议通过后发放。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按照《董事、监事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有关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中，基本薪酬部分依据公司薪酬制度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相关人员的绩效收入根据年度计划各项经济技术指标的完成情况及所负责任考核确定。

(3)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亦不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公司除殷顺海、梅群、丁永玲三位董事和张锡杰、宫勤两位监事在股东单位——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领取报酬外，其余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4)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确认，给予独立董事和独立监事每人每月津贴人民币 4,000 元（含税）。

5、报告期内被选举或离任的董事和监事、聘任或解聘的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离任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选举或离任的董事监事，亦无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二) 员工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总数为 2,905 人，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1,123 人。

员工数量（人）	
生产人员	1,552
销售人员	397
技术人员	445
财务人员	85
行政管理人员	426
员工学历情况（人）	
研究生以上学历	32
本科学历	457
大专学历	649
高中学历	652
中专或以下学历	1,115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近年来，中国证监会持续推动上市公司做好治理工作。本公司作为第一批入选上证治理指数成份股的公司之一，始终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且不遗余力地深化公司治理活动。公司在巩固治理专项活动成果的基础上，认真梳理已建立的各项制度，并比照有关规定及时做好修订和补充工作，使治理结构成为公司规范化运作的有力保证。

报告期内，按照中国证监会[2009]34号公告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公司制订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为提高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作出了修订，增加了有关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的特别规定章节，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负责人的问责力度。前述制度的制定和修订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已于2008年内完成了对全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问题的整改和落实，并在此之后继续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切实加强治理工作，不断提升公司规范化水平，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建立及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建立情况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报告期内，前述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公司为独立董事充分履行职责提供必要条件，积极配合独立董事的工作，促进他们在董事会中发挥专业职能，切实保障公司利益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王连洲	6	5	1	0	出差
高学敏	6	6	0	0	
詹原竞	6	6	0	0	
孙燕红	6	6	0	0	

本公司现有四位独立董事，分属医药、财经、经营管理领域的专家学者。报告期内，全体独立董事关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关注外界市场反应，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尽职尽责地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联交易的议案、报废过期存货的议案以及多项规范制度等，并针对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关联交易实事求是地发表了独立意见。全体独立董事工作态度严谨，认真负责，充分发挥专长，在公司生产经营各方面提出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使公司决策更加科学、合理、对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相关事项提出异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尽职审议有关事项。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业务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由于商业及市场资源方面的原因，公司有部分产品采购及销售通过控股股东完成，但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按市场公平交易原则执行。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人员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和专门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无在本公司股东单位兼职情况。

——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产权关系明确。公司产品使用的“同仁堂”商标由控股股东拥有，本公司根据相关协议按年度向其支付商标使用费。公司所属工业部分土地使用权由控股股东拥有，本公司根据相关协议按年度向其支付土地租赁费用。公司租用控股股东部分仓储设施，根据相关协议按年度向其支付仓库租赁费。

——机构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组织架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较好的运作机制与运行效率。公司将依据自身发展和公司治理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组织机构设置。

——财务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根据上市公司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依法独立纳税。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要求，围绕“做长、做强、做大”同仁堂的核心发展目标和既定战略规划，确立了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和兼顾成本效益的内部控制原则，建立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要求、切实发挥监督管理作用的内部控制体系，具体包括公司本部、下属部门及子公司等多个层面，涵盖了公司的各个业务部门及主要管理环节。

2、内部控制规范的建立健全与监督

公司将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视为公司规范运营、有效运作的基础保证。公司董事会作为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的责任机构，负责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完善，并督促各子公司、下属部门参照执行和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公司参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要求，梳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流程管理、查找风险点、落实责任人，并鼓励各职能部门、子公司围绕《基本规范》和《应用指引》进行管理、制度上的创新，以促进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更贴合企业实际、更符合市场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部按照年初制定的 2010 年度内部控制工作计划，有重点、有目标的开展内部审计和内控检查监督管理工作，对子公司制度体系的建立、财务管理的规范、资产增值的有效性进行指导和监督，并协助他们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升经营效率、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

公司目前已在内部建立了涵盖决策层、经营层、执行层的内部控制体系，具体制度已覆盖各职能部门和各重要生产经营管理环节，并根据《基本规范》和《应用指引》适时进行必要的调控，使内部控制体系有效发挥作用，提升公司整体防范风险的能力，切实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披露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披露网址 www.sse.com.cn。

3、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4 号——财务报告》、《企业会计准则》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报告的编制由总会计师负责组织与领导，公司负责人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公司为保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多项具体制度。相关部门及人员均能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开展公司的运营管理，使公司的各项资产、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内部控制体系运行顺畅，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报送、归档、使用均无违反制度行为。相关的财务制度也均得到有力执行，对公司的资产安全、风险防范起到切实保障作用。公司将会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完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提升经营风险的防范能力。

（五）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制定了详细明确的经营目标责任制度，高管人员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生产经营目标，董事会根据任务完成情况和经营、管理、安全生产等情况，对照生产经营目标对高管人员进行考核和奖惩。

在约束方面，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定期及不定期的对高管人员所负责的经营管理工作进行审计监督。公司在高管人员的管理上，强调能上能下、有进有出，保证了团队的活力与进取。

（六）关联交易的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同仁堂集团（含其附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必要和持续的关联交易，具体包括采购、销售、土地租赁、商标使用及仓储租赁。该等关联交易皆为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公司在历次年度报告中均在重要事项部分作出详细披露。各项关联交易的审批、披露均按照《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公司及关联方均严格遵守关联交易协议的各项条款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的执行公开、公平、公正。随着公司自有经营网络架构不断发展完善，今后关联交易规模也将逐渐降低。

（七）公司披露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披露网址 www.sse.com.cn。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6 月 22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董事会报告

(一) 公司经营情况

1、营业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长比例% (-)
营业收入	3,824,446,141.96	3,288,428,404.29	16.30
营业利润	552,765,052.80	458,780,062.34	20.49
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343,233,607.45	287,977,742.07	19.19
营业利润率%	14.45	13.95	上升 0.50 个百分点

2010 年，全球经济环境仍不容乐观，国外经济体发展的不稳定仍对国内的经济运行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政府出台一系列政策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引导和鼓励资本流向实体经济建设，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了国民经济的平稳运行。2010 年，是中国医药行业承上启下的重要之年。报告期内，新医改全面推进，相关配套政策陆续出台。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医药卫生体制五项重点改革 2010 年度主要工作安排》，明确提出了年内的 16 项主要工作任务；工信部等三部门下发的《关于加快医药行业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也提出了医药行业结构调整的目标与措施；此外，在报告期内，政府还颁布了关于基本药物采购、鼓励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建立健全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等多项指导意见和管理措施。卫生部强调，要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坚持中西医并重方针，把扶持和促进政策列入“十二五”卫生规划，在深化医改的过程中充分发挥中医药的作用。一方面肯定了中医药在“十一五”时期所发挥的作用，另一方面也对未来中医药工作提出了新的希望和要求。

2010 年，公司以董事会提出的“立足自身实力、科学规划发展、创新突破瓶颈、合力攻坚克难”为指导思想，按照“发展速度和规模必须服从于发展质量”的要求，紧紧围绕“品牌、市场、品种、质量、效益”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确保经营质量和资产质量双提升，紧抓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不放松，圆满地实现年度经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6.30%，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20.49%，净利润同比增长 19.19%，综合毛利率上升 1.12 个百分点。

(1) 营销情况

2010 年，公司按照董事会落实“规划年”的要求，“先规范、后发展”，夯实基础，做实企业，在确保经营质量和资产质量的前提下，努力提升获利能力，以经济效益为中心扩大销售规模。公司着力促进营销策略与市场的有机结合，对产品结构、价格体系、消费群体、销售渠道进行细化，实施立体化的销售模式，有效扩大市场容量。在销售政策上，公司继续坚持现款销售为主、应收账款季末清零的措施。公司派出专人负责在各主销区域内巡查，对渠道价格严密监控，对销售政策的落实情况进行摸底，梳理客户资源，促进品种的合理布局，为打造产品价格稳定、市场秩序规范的良好环境发挥了重要作用。通过对经销商的综合考评与备案管理，增进了与经销商的合作深度，为后续的品种推广打下良好基础。公司对重点品种采取专人策划、着重推广，在提升销售规模的同时，实现了综合毛利水平的稳中有升，切实保证了经营质量。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销售政策执行到位，在确保销售收入稳定增长的基础上，继续实现母公司无新增应收账款。营销分公司则在巩固以往经营成果的基础上，从内部规范着手做好制度建设，提升员工积极性、从经销网络建设着手增加终端覆盖率、从培训方面着手加强品种的运作与推广。报告期内，营销分公司运作的品种有 70%以上实现稳定增长。

2010 年，国家出台了多项医改政策的配套措施，内容涉及医疗采购、药品招标、药品价格管理、药品成本调查等多个方面。面对趋紧的医改政策，公司抽调了专门人员对医改及其配套政策跟进和分析，并及时向公司反馈相关政策及配套措施对医药企业的要求，以便公司能在第一时间快速做出反应，以适应政策导向下市场发生的各种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对医疗市场的开发，通过开展具有品牌特色的社区培训、学术培训，为品种推广搭桥铺路。此外，公司积极参与多个省市基本药物投标工作，为进入医疗市场积累经验和铺垫基础。北京社区医疗市场的销售较去年同期增长 20%以上。

经过一年的努力，公司的营销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公司既定的销售政策能够得到严格执行，营销渠道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渠道中产品价格稳定，销售规模稳步增长，同时也为公司下一步做深做广市场，积累了有益的经验。

(2) 品种及销售情况

2010 年，公司进一步细化市场需求，通过立体化营销模式，对区域特性、客户群特性、政策要求进行识别，有针对性地开展品种运作，并对营销渠道进行巡查来增强监控力度，确保销售政策执行到位。公司的主导产品在报告期内继续实现稳定增长，整体平均增幅达到 10%以上，保持了较好的市场占有率。二、三线品种在营销人员的精耕细作下，也有良好表现，其中 40%的品种成长迅速，其余品种销售也实现稳定上扬。纵观全年，品种运作情况良好，品种梯队稳固发展，大大提升了公司整体获利能力。

2010 年全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78,542.0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5.80%，主营业务成本 208,598.2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3.98%。在 2010 年国内通胀压力迭增，生产要素价格普遍上涨的情况下，突显了成本控制的工作成效。

报告期内，国内实现营业收入 345,465.73 万元，海外市场销售 33,076.33 万元。根据海关统计数据，2010 年按照国内中成药出口金额排名，本公司继续名列榜首。

地区分类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345,465.73	13.08
海外	33,076.33	54.58

原料供应商及产品经销商情况

前五名主要原料供应商采购金额	21,132.87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 13.42%
前五名主要产品经销商销售金额	62,397.70	占公司销售总额的 16.33%

(3) 科研工作情况

2010 年，科研部门围绕服务市场、做好研发、确保质量的宗旨，为公司经营提供技术支撑。五类新药郁乐胶囊根据药监部门的补充要求申报了有关资料，目前正在准备迎接药监部门的现场检查。八类新药坤宝片在年内取得临床批件，二期临床试验工作顺利开展。此外，科研部门还完成了对部分出口品种检测方法的研究，为该等品种的出口注册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同时对公司产品使用濒危药材的替代研究也在持续进行中。

(4) 各项管理工作情况

2010 年是公司的“规划年”，公司按照董事会“先规范、后发展”的思路，坚持做实四个质量，即经营质量、资产质量、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巩固前期的经营成果，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向科技要效益。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降五高”工作，将蜜丸自动蘸蜡机技术在工业生产基地扩大使用范围，生产效率显著提高；此外，大蜜丸机械化包装项目在通过论证和实验后，现已在工业基地试运转，在经过进一步调适改进后将会助推公司生产的机械化进程再上新台阶。

2010 年，公司为进一步落实质量管理，将国家药监局推出的质量受托人制度与公司的质量派出制相结合，明确派出人员的岗位权力和职责，完善质量控制体系。报告期内，

在质量派出人员与公司各生产基地、各相关部门的共同配合下，完成了常年生产品种、生产用药材的标准核对，完成了常年生产品种说明文字的审核与修订，并开展 2010 版药典专项培训等多项准备工作，在年内顺利地实现了新版药典的执行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基地 GMP 认证工作也顺利进行，同时继续实现国家药监局抽检、北京市药监局抽检、国家跟踪产品合格率 100%。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对子公司的规范化管理，通过质量人员和财务人员派出落实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通过对子公司的全面巡检落实规划年的各项要求。由于近年来对子公司的管控力度不断增强，加之上下沟通机制的有效运作，各子公司目前均实现规范良性运作。2010 年，子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达 20% 以上，利润增长也再创新高，实现了规模效益和投资回报双增长。

品牌管理和保护工作在报告期内成效显著。在落实“品牌管理年”和“折子工程”成果的基础上，公司继续加大对规范品牌使用的管控力度。在品牌管理部门的不懈努力和公司员工的广泛参与下，全员上下的品牌保护意识得到有效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产品违法广告、假冒公司药品案件，通过与各地工商、公安系统、药监部门的良好协作，有效地遏制了多起危害公司品牌的违法行为，保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同时也为今后处理有关品牌问题积累了宝贵经验。

2010 年，公司按照夯实基础、落实规划年的方针，推进企业扎实经营、规范运作。公司按照既定规划，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积极探索和创新营销模式，努力提升获利能力；按照内部控制体系的标准，及时梳理内控制度，严抓关键环节的控制力，优化内部管理，增强协调运作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态稳定，应收账款水平继续得到有效控制，经营质量和资产质量得到保障。生产基地机械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增加了制造环节的技术含量，“降五高”工作成功地拓展到技术领域。品牌意识在公司内部继续深化，公司应对品牌事件能力持续增强，形成了对公司利益、品牌安全的有效保护。2010 年，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地完成了既定目标，也为新的一年打下坚实基础。2011 年，在政府加紧宏观调控的过程中，市场中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仍然存在。公司将会按照董事会新年度发展规划的要求，以创新为主题，加快转变发展方式，灵活应对市场变化，做好同仁堂“十二五”规划开局之年的各项工作，实现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2、公司财务状况

(1) 资产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 目	2010 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例%	2010 年期初	占总资产比例%	同比增加(一)%
1	总资产	5,489,318,191.20	100.00	4,954,404,709.46	100.00	10.80
2	应收票据	84,718,309.29	1.54	45,439,700.06	0.92	86.44
3	预付款项	60,859,036.89	1.11	29,215,529.71	0.59	108.31
4	其他应收款	47,796,542.45	0.87	11,938,843.64	0.24	300.34
5	长期待摊费用	12,387,189.20	0.23	9,042,083.56	0.18	36.99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40,801.79	0.41	16,511,145.89	0.33	36.52
7	预收款项	192,590,333.94	3.51	103,406,491.59	2.09	86.25
8	应付股利	1,825,783.50	0.03	6,322,126.00	0.13	-71.12
9	其他应付款	199,428,123.54	3.63	122,339,846.29	2.47	63.01
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8,134,214.92	0.88	28,807,568.62	0.58	67.09

说明：1、总资产比期初增长 10.80%，主要是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比期初增长 86.44%，主要是本期销售回款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3、预付款项比期初增长 108.31%，主要是期末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增长 300.34%，主要是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预付土地出让金尚未完成转让手续所致。

5、长期待摊费用比期初增长 36.99%，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装修门店费用增加所致。

6、递延所得税资产比期初增长 36.52%，主要是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7、预收款项比期初增长 86.25%，主要是期末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8、应付股利比期初下降 71.12%，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期末应付少数股东分红款下降所致。

9、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长 63.01%，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期末未付工程款及其他往来款增加所致。

10、其他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增长 67.09%，主要是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 费用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增减%
财务费用	-6,671,575.79	-2,094,036.04	-
资产减值损失	76,204,550.29	52,995,319.80	43.79
营业外收入	12,880,589.39	8,221,527.02	56.67
营业外支出	3,904,072.19	1,154,368.03	238.20

说明：1、财务费用本期比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是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长 43.79%，主要是本期调整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3、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 56.67%，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营业外支出比去年同期增长 238.20%，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3) 现金流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043,803.52	633,608,341.82	-22.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28,221.40	-48,587,694.2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882,469.81	-157,412,226.09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398,797.92	427,663,665.73	-60.86

说明：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 22.34%，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本期支付股利增加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下降 60.86%，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4)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需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3、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科技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市场挂牌上市，注册资本 19,600 万元，本公司所持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51.02%。同仁堂科技公司主要业务范围是医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制造、销售中成药及研究生物制剂，产品以颗粒剂（冲剂）、水蜜丸剂、片剂、软胶囊剂四种剂型为主，主要产品有六味地黄丸、牛黄解毒片、感冒清热颗粒和感冒软胶囊等。

报告期内同仁堂科技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3,046.81 万元，同比增长 15.67%；营业利润 26,120.75 万元，同比增长 17.53%；净利润 22,472.64 万元，同比增长 19.14%；期末总资产 216,961.81 万元。

(2) 北京同仁堂哈尔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投资占 51%。2010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28.03 万元，净利润 266.73 万元，期末总资产 1,883.43 万元。

(3) 北京同仁堂青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投资占 51%。2010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38.13 万元，净利润 141.56 万元，期末总资产 2,501.87 万元。

(4)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投资占 51%。2010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28.05 万元，净利润 955.89 万元，期末总资产 10,246.15 万元。

(5)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投资占 51%。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7,756.97 万元，净利润 293.51 万元，期末总资产 2,596.12 万元。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竞争局面

2010 年，适逢“十一五”的收官之年。在“十一五”期间，党中央国务院对中医药事业的发展给予了前所未有的关注。“十一五”期间，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扶持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政府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明确提出“中西医并重”的方针，强调“充分发挥中医药作用”；“十一五”期间，《国务院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将中医药立法纳入国家立法机关工作日程，中医药作为重要内容纳入医改五项重点工作。也是在过去的五年之中，中医药系统在汶川大地震的救助过程中、在对抗甲型 H1N1 流感的过程中，经受住突发事件的考验，为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提供保障；在北京奥运会、上海世博会等重大国际活动中，中医药同样发挥了独特保障作用。实践证明，中医药坚持以人为本、服务大众健康的理念已逐步深入人心，并为更多的群众认同与接受。这正是政府的支持与肯定、社会的发展与进步为中医药事业的成长提供的历史性机遇。

中医药事业的国际化进程也在“十一五”期间取得了长足进步。中国与世界各国之间的医药卫生事业交流日趋频繁，中医药作为中国独有的文化名片也在交流中给各国医药体系政要、行业专家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为中医药国际化标准的确立、中医药文化理念走向国际服务世界、中医药企业实施海外发展规划，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在政策的扶持与帮助下、在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与推动下，中医药事业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国内医药行业的标准化变革将会加剧，新版 GMP 的执行将会推进医药企业由人员资质到设备标准、从质量管理到验证体系的规范化进程。同时执行的医药改革各项配套措施，也将进一步促进医药行业的标准化、集中化。而拥有良好资质、自身体系规范的优秀企业将会在行业的变化中继续健康成长。

2、公司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在关于制定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指出，加快医疗卫生事业改革发展，增加财政投入，深化医改，坚持中西医并重，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卫生部也明确表示在编制卫生事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要制定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突出中医药特色，充分发挥中医药作用。这不仅是对中医药为人民群众提供医疗服务、保障生命健康工作的肯定，更是从政策的角度和规划战略的高度给予了中医药事业极大的支持。对于中医药事业来说，未来的五年将在政府的支持与鼓励下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同仁堂作为 342 年的老字号企业，也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2010 年北京市委、市政府将同仁堂集团列为首都发展医药产业的龙头企业，整体进入生物医药“G20”工程。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政府部门对同仁堂的发展寄予了厚望，国家汉办与同仁堂集团签署了战略合作意向书，将共同推动中医药文化在世界范围内的传播。公司作为同仁堂系内的核心企业之一，必将受益于这些举措，同仁堂集团整体制定的战略规划，也必将带动和促进公司未来的快速发展。

公司面临的挑战：报告期内，国家出台了多项医改配套措施。从药品的采购、招标、配送等方面做出了严格的规定，这就要求医药企业在生产之后的销售、物流等环节上要更加积极的做好协调与沟通，来巩固和扩充自己的市场份额。于 2011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版 GMP，也要求医药生产企业在人力的配备上、在设备的采用上、在质量体系的控制上必须符合更加严格的标准，也意味着企业在未来一段时间要增加人力、资金的投入以达到新标准的要求。同时，基本药物制度的进一步落实，也成为对医药产品成本控制更为严峻的考验。总体来看，政策导向下的产业集中度将会继续提高，也促使公司必须增强对市场需求变化的应变能力、对政策的理解能力、对公司管理的优化能力，对产品结构的调整能力，以不断提升企业自身的竞争力。

公司将依靠科研促进技术上的进步，通过推进机械化生产提升劳产率，通过“降五高”实施有效的成本控制；同时，公司也将积极跟进国家颁布的涉及医药行业的各项新政、管理办法，做好与新政策的对接工作，确保企业的生产经营顺利开展；深入研究和分析品种结构和产业分布，结合市场需求的变化及时做出适当调整，巩固已有市场分额并争取更大的市场空间；此外，公司还将继续优化内部管理，通过实施高效、规范的管理充分协调运用公司的人力、品牌、品种、产业资源，实现公司的良性运作和健康发展。

3、新年度的业务发展计划

2011 年，是同仁堂“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公司将会按照董事会“先规范、后发展”的要求，紧跟政策导向，开拓思路、创新经营、规范管理，及时做好与新政策、新规范的对接，深挖品种资源、开发市场潜能，运用灵活的经营模式促进企业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

(1) 研究政策，细化市场，做强品牌促经营

报告期内，政府出台了诸多医改政策的配套措施。2011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多项措施落实的效果将会逐步显现。公司将深入研究政策方向，及时了解和分析市场需求，合理部署品种规划与结构，稳定营销渠道并积极开发医疗市场领域，充分发挥品牌优势，推动销售稳步增长。

(2) 强化管理，提升效率，奠定基础保增长

新版 GMP 的执行，对公司的生产设施、人员资质、管理体系、质量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新版 GMP 的规定，及时做好人员培训、设施调整等工作，以实现对新政策新要求的有效对接。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夯实基础、优化内部管理，充分协调内部运作机制，提升部门、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促进公司良性运营。

(3) 推动创新，严控成本，转变方式谋发展

机械化生产的推广使用，让公司在确保产品质量的基础上，有效地提升了生产效率，

并进一步控制了成本。公司将巩固“降五高”的成果，继续提升机械化生产水平，从工艺改进、节能降耗、提升产能等方面入手，寻求突破点，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推动公司的健康发展。

（4）维护品牌，加强考核，全员共迎“十二五”

公司将长期严抓品牌管理工作，提升全员品牌意识、健全品牌制度，让公司的品牌文化得到进一步提升。在加强职工队伍建设的基础上完善考核体系，激发员工的潜能与热情，群策群力的参与到公司的经营建设当中，不仅使公司制度和政策由上至下的管理到位、执行到位，也能使公司的反馈和沟通机制自下而上的畅通运作，以确保公司“十二五”开局之年的顺利运行。

2011 年，公司将继续以做实经营质量、资产质量、产品质量、服务质量为核心，落实规范夯实基础，创新经营谋划发展，以政策为标准实施规范的经营管理，以市场为导向实施灵活的营销策略，扎扎实实地做好“十二五”的开局之年，为实现“做长、做强、做大”的长远战略目标奠定良好基础。

4、公司面临风险因素的分析及应对

（1）政策风险

2010 年，多项医改的配套措施相继出台，内容涵盖医疗采购、药品招标、药品价格管理等多个方面，这些政策对于医药行业的影响已日益显现。政府还将继续推进基本药物规模化，扩大基本药物在医疗领域的使用范围，并将对药品价格采取更为严厉的管制措施。对于公司而言，将会面临产品零售市场受到基本药物的冲击和药品价格下调的双重考验。此外，新版 GMP 的出台，也对医药生产企业提出了更高的准入标准。

公司将深入研究医改政策，合理布局公司产品种，积极与各地药监、工商、物价部门协调沟通，及时取得各地市场需求信息，在确保现有市场份额基础上力争更多的销售空间，扩大公司的盈利水平。对于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执行，公司必将严格按照政策的规定作出相应的改进，以保障公司从硬件设施到软件配备均符合国家的标准。

（2）原材料风险

由于近年来国内外市场对于中药原材料需求量迅速增加，加之气候异常导致的个别中药原材料产地严重受灾，以及人为因素影响，中药原材料价格出现普涨的情况。公司须提前作出判断，为保障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及时做好原材料的储备工作。而目前中药原材料市场由于缺乏权威的品质鉴别标准和科学的种植引导，导致有部分原材料品质下降。因此质量合乎公司选用标准的原材料可能发生的数量短缺，也是公司积极储备时需要关注的问题。

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的变化情况，分析由于政策、气候、调控等因素造成的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及时做好采购和存储工作，同时加强内部沟通协调，合理化库存结构；进一步发挥药材种植基地的作用，做好对贵细药材的储备；此外，继续依靠科研手段开展部分濒危物种原料的研发工作。

（3）市场风险

随着医改政策及其配套措施的逐步落实，加之政府推进基本药物制度的规模化，将会引导国内医药消费继续向医疗领域扩大，进而影响非处方药的市场空间；医药行业结构调整的加速，将会促进医药产业的集中化进一步提高，从而加剧企业之间的竞争；政府对于药品价格的管理也更加趋严，也使企业在通胀高企、原材料价格上浮的环境中，面临成本控制的考验。

公司将会以政策要求为指导，细化市场需求，深挖品种资源，丰富产品结构，建立高效的品种梯队；与市场建立有效的信息沟通，发挥品牌优势，运用灵活的营销部署争取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4) 国内宏观经济调控及人民币汇率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政府为确保经济的平稳运行和促进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动用了数量和价格组合工具来收缩流动性。紧缩货币政策抑制了市场的投资投机行为，同时也会对企业的资金链形成考验，从而影响到医药行业的流通环节。公司将继续坚持安全稳健的经营理念，尽可能规避风险。鉴于国际经济环境尚未从金融危机中恢复，人民币持续升值，公司还需持续关注目标国家的商业、货币政策，及由政策原因造成的市场波动，积极与各国经销商沟通协调来确保海外市场销售的稳定增长。

5、资金需求及筹措

公司在实施 2011 年工作计划和实现经营目标的过程中，正常生产经营、开拓市场业务及科研产生的资金需求，通过公司正常销售回款及银行短期借款即可满足。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5,995.36 万元，比期初增加 541.11 万元，增长 9.92%。主要是本公司之合营及联营企业利润增长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比例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零售	50%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生物制品及中西药的技术开发等	60%
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	药品销售	51%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49%
北京同仁堂(加拿大)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51%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60%
北京同仁堂(澳门)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51%
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50%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51%
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49%
北京同仁堂养生文化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41%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1%

上述投资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是由于本公司不具备控制权。

2、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3、报告期内自有资金投资情况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厂房建设本期投入 114.58 万元。

(四)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通知要求，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对股东权益进行调节的情况详见报表附注二、29；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对资产减值准备进行调节的情况详见报表附注二、29。

公司无前期差错更正。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共召开五次董事会会议，时间及届次如下：

(1) 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3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2) 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3) 于 2010 年 6 月 8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4) 于 2010 年 8 月 20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8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5) 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豁免公告。

(6) 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根据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9 年度本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610,659.98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408,095.6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92,671,265.17 元，减去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 104,165,255.60 元，2009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451,708,573.88 元。公司以 2009 年末总股本 520,826,2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 元(含税)。此方案于 2010 年 7 月 22 日实施，红利发放日为 7 月 29 日。

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7 月 1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为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分别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对审计委员会的人员选举、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以及在公司年度报告期间应履行的工作程序作出了详细规定。

报告期内，全体审计委员按照工作细则的规定，谨慎行使委员权利，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年内共召开 5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分别对 2009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2009 年年度报告以及后续的各次定期报告尽职尽责的进行了审议和讨论，并出具意见供董事会作出决议时进行参考。

在本年度报告筹备期间，审计委员会也依照《工作细则》和《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与公司的年报编制人员和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出具了审阅意见，详细情况汇报如下：

(1) 在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经向公司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了解公司年度报告编制计划后，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2011 年 1 月 21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11 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阅意见。

(3) 2010 年 1 月 27 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组正式到公司开始年度审计工作。在其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尽职尽责的督促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审计工作计划落实进度，关注审计中发现的问题。

(4) 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工作计划出具了初步审计意见, 并请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委员会于 2011 年 3 月 14 日召开了 2011 年度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经对财务会计报告进行认真审阅和细致讨论, 审计委员会认为: 该财务会计报告比较恰当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并形成以下决议:

①同意将该财务会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②对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 并提交董事会进行审核;

③同意续聘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事务所, 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报编制和年度审计过程中, 勤勉尽责, 严格保密, 在约见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的过程中, 态度严谨、工作认真, 切实了解公司审计工作的进程以及需要解决的各项问题, 对年报工作的规范、顺利进行发挥了监督、指导作用。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监事薪酬制度》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有关规定, 按照公司 2010 年度经营情况, 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 公司董事在报告期内,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制度的规定, 严谨的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权利, 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积极推动公司的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有力地执行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要求, 完成了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的各项经营财务指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 2010 年度召开会议一次, 审议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绩效奖励计划, 并发表了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的有关规定, 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 2010 年度绩效奖励的发放。

5、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 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 自本年度 1 月 1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止, 公司组织完善, 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建立健全, 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在实际执行中不存在重大偏差, 能够满足公司稳健运行和对经营风险的控制要求, 在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6、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2010 年度该制度在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共同努力下, 得到有效执行, 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

公司未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违规操作股票的情况发生。

(六)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010 年度本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233,607.45 元, 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165,831.41 元,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458,268,356.41 元, 减去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 119,790,043.94 元, 2010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656,546,088.51 元。公司拟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520,826,278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 (每股面值 1 元), 同时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 (含税)。

(七)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母公司报表资本公积为 633,232,719.08 元。公司拟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520,826,278 股为基数, 向全

体股东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520,826,278 股。

(八)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的净利润	比率（%）
2007 年度	43,402,189.80	232,891,142.55	18.64
2008 年度	104,165,255.60	258,946,471.84	40.23
2009 年度	119,790,043.94	285,610,659.98	41.94

八、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四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 ①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②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③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④2009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⑤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 ⑥公司 2009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 ⑦与关联方续签《仓库租赁合同》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3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3、于 2010 年 8 月 20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 ①关于报废过期存货的议案；
- ②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8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4、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工作意见

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能，对本公司 2010 年度工作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能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并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过程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维护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制度及管理较规范，公司的财务报告及由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3、公司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项目，亦无前期募集资金使用至报告期内情况。

4、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5、公司的关联交易能够按公平、公开原则以市场价格进行，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利益的行为。

6、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经全体监事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九、重要事项

(一)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收购资产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

(四)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 (万元)	占同类 交易额 %	结算 方式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购货	原材料的价格由双方在不超过市场价格的范围 内协商确定。同仁堂集团 (含其附属公司)不得以 高于其向任何独立的第 三方销售相同产品的价 格或市场每季度平均价 格(以两者较低为准)作 为向同仁堂股份公司供 应原材料的价格。	市 场 价	499.93	0.32	现 金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1.23	-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108.73	0.07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219.58	0.14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福州)有限公司				973.43	0.62	
北京同仁堂参茸有限责任公司				155.37	0.10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7,246.54	4.60	
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3,661.79	2.33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36.86	0.53	
北京同仁堂民安药业有限公司				101.06	0.06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	同仁堂股份公司按照对 其他独立第三方销售产 品的价格给予同仁堂集 团(含其附属公司)及其 它关联方。	市 场 价	1,125.51	0.30	现 金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19.52	0.01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5.28	0.01	
北京同仁堂参茸有限责任公司				82.98	0.02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4,207.94	1.12	
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5.75	-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851.20	1.82	
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2.03	-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37	0.01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持续性:

①购货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已逐步构建起自己的原材料采购渠道, 建立了自有的药材种植基地, 原材料采购的独立性日渐加强, 原材料采购网络不断完善。由于同仁堂集团在行业内具备多年采购原材料的成熟渠道和稳定供应商, 对于一些紧缺或贵重及政府管制原材料的采购相对具有优势; 此外本公司系下的药品经营企业为扩大销售, 需要向同仁堂集团附属企业采购药品等。因而本公司与同仁堂集团发生采购的关联交易, 但严格遵循市场公平定价原则, 对公司无不良影响, 亦不影响公司独立性。该项关联交易已经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6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②销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虽然目前本公司已具备独立的销售系统，但由于同仁堂集团业务重点之一为发展零售药店，同仁堂集团在全国特别是北京地区拥有众多的商业网点，为扩大本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部分销售借助同仁堂集团的销售网点完成。此类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给予第三者价格进行定价，充分体现公平原则。此类关联交易在今后的一定期间内仍将持续发生，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该项关联交易已经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6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③根据本公司上市之初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及 2007 年 4 月 26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2008 年 2 月 28 日续签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及其补充协议，2007 年 3 月 20 日续签的《仓储保管合同》，本公司支付集团公司以下费用：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依 据
土地租金	5,534,895.00	5,534,895.00	协议约定
商标使用费	2,881,700.00	2,881,700.00	协议约定
仓储费	8,981,000.00	9,804,000.00	协议约定

报告期内上述交易主要内容（包括价格、数量、付款方式等）均按照协议约定执行，未发生显著变化。上述交易在今后还将持续发生，并且根据协议约定，集团公司可参考市场情况提高费用标准，但年增长幅度不得超过 10%。

2、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资产转让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3、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

4、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科技有应付同仁堂集团 346.30 万元的仓储费尚未支付。除此之外，本公司没有其他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资产事项。

2、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担保事项。

3、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六）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同仁堂股份于 2008 年 11 月 30 日限售期满，于 2008 年 12 月 1 日起，自愿锁定三年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若在承诺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锁定股份数量也作相应调整。

报告期内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七）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任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的审计机构，具体报酬情况如下：

类 别		2010 年	2009 年
财务审计费用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96 万元	96 万元
合计		96 万元	96 万元

说明：本公司负担审计期间的食宿费、差旅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为本公司连续十四年提供审计服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同仁堂科技聘任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其审计机构：

类别		2010 年	2009 年
财务审计费用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51 万元	161.6 万元
合计		151 万元	161.6 万元

(八)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发生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九) 公司未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十) 报告期内已披露信息索引

1、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3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D037 版、《上海证券报》B33 版、《证券时报》D28 版，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网披露。

2、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 2010 年 4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D016 版、《上海证券报》B81 版、《证券时报》D32 版，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网披露。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关于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B017 版、《上海证券报》B16 版、《证券时报》D12 版，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网披露。

4、公司关于子公司同仁堂科技转至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B004 版、《上海证券报》B25 版、《证券时报》D5 版，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网披露。

5、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B009 版、《上海证券报》B17 版、《证券时报》D4 版，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网披露。

6、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7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A20 版、《上海证券报》80 版、《证券时报》A9 版，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网披露。

7、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8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B054 版、《上海证券报》B121 版、《证券时报》D20 版，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网披露。

8、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B021 版、《上海证券报》B49 版、《证券时报》D32 版，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网披露。

9、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B020 版、《上海证券报》B41 版、《证券时报》D4 版，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网披露。

十、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京都天华审字(2011)第 0642 号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同仁堂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同仁堂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同仁堂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苏金其

中国注册会计师 温凯婷

2011 年 3 月 18 日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790,186,049.71	1,222,353,626.79	1,622,787,251.79	1,071,282,262.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84,718,309.29	63,482,299.91	45,439,700.06	22,956,635.12
应收账款	五、3	288,051,717.09	80,941,945.75	298,958,066.66	114,648,838.14
预付款项	五、5	60,859,036.89	9,682,187.35	29,215,529.71	7,216,042.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0,000.00	220,000.00		
其他应收款	五、4	47,796,542.45	1,006,953.78	11,938,843.64	1,770,535.89
存货	五、6	2,048,495,261.09	873,165,671.74	1,820,339,675.55	844,703,736.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9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410,326,916.52	2,250,852,685.32	3,828,679,067.41	2,062,578,050.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59,953,626.76	288,630,703.88	54,542,451.53	291,434,363.1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883,212,983.05	446,519,285.57	934,916,172.12	473,664,824.23
在建工程	五、11	4,250,641.74	347,339.81	5,129,134.38	2,737,117.7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96,620,056.52	32,510,727.38	98,208,678.95	33,214,915.87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3	25,975.62		25,975.62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12,387,189.20		9,042,083.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22,540,801.79	11,670,364.30	16,511,145.89	12,028,852.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7,3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8,991,274.68	779,678,420.94	1,125,725,642.05	813,080,073.38
资产总计		5,489,318,191.20	3,030,531,106.26	4,954,404,709.46	2,875,658,124.03

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173,000,000.00	158,000,000.00	173,000,000.00	15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9	563,355,956.60	182,568,485.23	498,042,690.79	196,028,586.62
预收款项	五、20	192,590,333.94	110,317,304.61	103,406,491.59	81,402,974.9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48,298,368.04	32,155,386.75	44,750,994.18	27,874,091.56
应交税费	五、22	35,810,294.45	18,294,857.20	34,052,222.65	19,714,349.1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23	1,825,783.50		6,322,126.00	
其他应付款	五、24	199,428,123.54	11,391,042.99	122,339,846.29	11,613,943.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14,308,860.07	512,727,076.78	981,914,371.50	494,633,945.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25	388,995.39		339,769.9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5,204,944.17		5,494,167.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6	48,134,214.92	19,877,759.89	28,807,568.62	15,488,199.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728,154.48	19,877,759.89	34,641,505.99	15,488,199.26
负债合计		1,268,037,014.55	532,604,836.67	1,016,555,877.49	510,122,144.57
股本	五、27	520,826,278.00	520,826,278.00	520,826,278.00	520,826,278.00
资本公积	五、28	790,597,563.42	633,232,719.08	803,702,765.64	632,710,699.08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313,330,712.88	313,330,712.88	288,164,881.47	288,164,881.47
未分配利润	五、30	1,656,546,088.51	1,030,536,559.63	1,458,268,356.41	923,834,120.9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4,231,698.53		-21,075,390.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257,068,944.28	2,497,926,269.59	3,049,886,890.78	2,365,535,979.46
少数股东权益		964,212,232.37		887,961,941.19	
股东权益合计		4,221,281,176.65	2,497,926,269.59	3,937,848,831.97	2,365,535,979.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489,318,191.20	3,030,531,106.26	4,954,404,709.46	2,875,658,124.03

公司法定代表人: 顾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吕晓洁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1	3,824,446,141.96	1,610,490,955.40	3,288,428,404.29	1,423,455,757.72
减：营业成本	五、31	2,087,664,367.27	875,869,820.60	1,831,951,066.14	795,569,658.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2	47,265,206.95	27,693,044.26	41,094,510.92	25,380,066.01
销售费用	五、33	764,547,524.71	346,057,874.35	652,893,846.14	300,588,774.14
管理费用	五、34	309,850,010.72	86,978,045.75	259,728,884.32	77,389,529.17
财务费用	五、35	-6,671,575.79	-3,122,427.59	-2,094,036.04	731,871.80
资产减值损失	五、36	76,204,550.29	61,696,340.03	52,995,319.80	35,218,732.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7,178,994.99	64,189,157.98	6,921,249.33	57,025,325.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78,994.99	2,701,174.54	6,921,249.33	1,974,325.10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52,765,052.80	279,507,415.98	458,780,062.34	245,602,449.8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12,880,589.39	8,684,485.49	8,221,527.02	4,413,000.45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3,904,072.19	2,578,868.87	1,154,368.03	596,491.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25,697.09	1,889,410.63	661,952.28	482,536.12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561,741,570.00	285,613,032.60	465,847,221.33	249,418,959.0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90,648,453.79	33,954,718.53	72,949,707.00	25,338,002.35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71,093,116.21	251,658,314.07	392,897,514.33	224,080,956.68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3,789,356.89		4,605,104.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233,607.45	251,658,314.07	287,977,742.07	224,080,956.68
少数股东损益		127,859,508.76		104,919,772.26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41	0.659		0.55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五、42	-5,113,773.27	522,020.00	5,168,258.96	-126,244.36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5,979,342.94	252,180,334.07	398,065,773.29	223,954,712.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0,599,319.66	252,180,334.07	289,738,834.11	223,954,712.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380,023.28		108,326,939.18	

公司法定代表人：顾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1,257,551.04	1,344,443,438.17	3,825,402,930.41	1,362,128,92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4,857.36	341,605.88	25,803,832.35	7,161,287.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56,211,583.09	7,483,046.29	25,599,567.94	13,725,74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9,763,991.49	1,352,268,090.34	3,876,806,330.70	1,383,015,956.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0,920,176.62	485,977,454.22	1,960,602,340.22	445,356,752.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9,747,062.11	268,076,460.44	485,052,930.76	240,879,836.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3,222,895.74	230,409,114.61	396,516,983.73	197,562,935.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393,830,053.50	156,550,288.02	401,025,734.17	152,762,243.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7,720,187.97	1,141,013,317.29	3,243,197,988.88	1,036,561,76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043,803.52	211,254,773.05	633,608,341.82	346,454,189.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5,244.06	67,294,837.25	1,170,000.00	56,221,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0,380.32	295,292.77	964,930.48	864,212.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42,785,556.04	19,656,290.88	15,802,301.62	9,867,044.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91,180.42	87,246,420.90	17,937,232.10	66,952,256.29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281,159.80	18,995,287.58	59,112,626.31	26,077,265.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133,621.36		7,412,300.00	62,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92,304,620.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719,401.82	18,995,287.58	66,524,926.31	26,139,565.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28,221.40	68,251,133.32	-48,587,694.21	40,812,690.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882,000.00		5,395,42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4,885,42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1,000,000.00	316,000,000.00	409,000,000.00	39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882,000.00	316,000,000.00	414,395,425.00	39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1,000,000.00	316,000,000.00	409,000,000.00	39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1,756,483.24	126,780,106.94	159,823,117.64	112,108,250.60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64,976,376.30		46,871,855.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4,007,986.57	1,128,432.29	2,984,533.45	872,300.83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764,469.81	443,908,539.23	571,807,651.09	506,980,551.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882,469.81	-127,908,539.23	-157,412,226.09	-112,980,551.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4,314.39	-526,003.00	55,244.21	-1,583,620.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398,797.92	151,071,364.14	427,663,665.73	272,702,708.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2,787,251.79	1,071,282,262.65	1,195,123,586.06	798,579,554.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0,186,049.71	1,222,353,626.79	1,622,787,251.79	1,071,282,262.65

公司法定代表人： 顾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冯智梅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吕晓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826,278.00	796,765,363.46			288,164,881.47	1,451,708,573.88	-21,157,615.23	876,646,665.69	3,912,954,14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611,982.70		-611,982.7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6,937,402.18				5,947,799.83	82,224.49	11,927,258.20	24,894,684.70
二、本年初余额	520,826,278.00	803,702,765.64			288,164,881.47	1,458,268,356.41	-21,075,390.74	887,961,941.19	3,937,848,831.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05,202.22			25,165,831.41	198,277,732.10	-3,156,307.79	76,250,291.18	283,432,344.68
（一）净利润						343,233,607.45		127,859,508.76	471,093,116.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522,020.00					-3,156,307.79	-2,479,485.48	-5,113,773.27
上述（一）和（二）小计		522,020.00				343,233,607.45	-3,156,307.79	125,380,023.28	465,979,342.9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27,222.22						6,910,674.12	-6,716,548.10
1. 股东投入资本								28,882,000.00	28,882,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3,627,222.22						-21,971,325.88	-35,598,548.10
（四）利润分配					25,165,831.41	-144,955,875.35		-56,040,406.22	-175,830,450.16
1. 提取盈余公积					25,165,831.41	-25,165,831.41			
2. 对股东的分配						-119,790,043.94		-56,040,406.22	-175,830,450.16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826,278.00	790,597,563.42			313,330,712.88	1,656,546,088.51	-24,231,698.53	964,212,232.37	4,221,281,176.65

项目	200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826,278.00	796,604,792.22			265,756,785.80	1,292,671,265.17	-21,111,613.59	823,239,615.69	3,677,987,12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674,565.51		-674,565.5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5,630,650.26				4,363,661.60	-1,579,694.96	8,079,771.34	16,494,388.2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0,826,278.00	802,235,442.48			265,756,785.80	1,297,709,492.28	-22,691,308.55	830,644,821.52	3,694,481,511.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7,323.16			22,408,095.67	160,558,864.13	1,615,917.81	57,317,119.67	243,367,320.44
(一) 净利润						287,977,742.07		104,919,772.26	392,897,514.3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45,174.23					1,615,917.81	3,407,166.92	5,168,258.96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5,174.23				287,977,742.07	1,615,917.81	108,326,939.18	398,065,773.2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2,148.93						1,407,700.00	2,729,848.93
1. 股东投入资本								1,407,700.00	1,407,7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322,148.93							1,322,148.93
(四) 利润分配					22,408,095.67	-127,418,877.94		-52,417,519.51	-157,428,301.78
1. 提取盈余公积					22,408,095.67	-22,408,095.67			

2. 对股东的分配						-104,165,255.60		-52,417,519.51	-156,582,775.11
3. 其他						-845,526.67			-845,526.67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826,278.00	803,702,765.64			288,164,881.47	1,458,268,356.41	-21,075,390.74	887,961,941.19	3,937,848,831.9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826,278.00	632,710,699.08			288,164,881.47	923,834,120.91	2,365,535,979.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20,826,278.00	632,710,699.08			288,164,881.47	923,834,120.91	2,365,535,979.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2,020.00			25,165,831.41	106,702,438.72	132,390,290.13
(一) 净利润						251,658,314.07	251,658,314.0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522,020.00					522,02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522,020.00				251,658,314.07	252,180,334.07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5,165,831.41	-144,955,875.35	-119,790,043.94
1. 提取盈余公积					25,165,831.41	-25,165,831.41	
2. 对股东的分配						-119,790,043.94	-119,790,043.94
3.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826,278.00	633,232,719.08			313,330,712.88	1,030,536,559.63	2,497,926,269.59

项目	2009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826,278.00	632,836,943.44			265,756,785.80	826,326,515.50	2,245,746,522.7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20,826,278.00	632,836,943.44			265,756,785.80	826,326,515.50	2,245,746,522.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244.36			22,408,095.67	97,507,605.41	119,789,456.72
(一) 净利润						224,080,956.68	224,080,956.6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26,244.36					-126,244.36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6,244.36				224,080,956.68	223,954,712.32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2,408,095.67	-126,573,351.27	-104,165,255.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408,095.67	-22,408,095.67	
2. 对股东的分配						-104,165,255.60	-104,165,255.60
3.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826,278.00	632,710,699.08			288,164,881.47	923,834,120.91	2,365,535,979.46

公司负责人：顾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冯智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洁

（三）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京体改发（1997）11 号批复批准，由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7 年 5 月 29 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1997 年 6 月 18 日成立，注册资本 200,000,000.00 元，股本 200,000,000 股，并于 1997 年 6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

根据本公司 199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1998 年末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共送红股 40,000,000 股。送股后股本总额为 240,000,000 股。

根据本公司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1999 年末总股本 2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配股 3 股，实际配股 19,800,000 股，其中：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配股 1,800,000 股，社会公众股实际配股 18,000,000 股，配股后股本总额为 259,800,000 股。

根据本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00 年末总股本 24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即以配股后总股本 259,8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实际转增 2.77136 股，共转增 71,999,933 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 331,799,933 股。

根据本公司 2002 年度、200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41 文核准，本公司以 2002 年末总股本 331,799,9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配股 3 股。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额放弃本次配股认购权，实际配股 29,884,982 股，配股后股本总额 361,684,915 股。

根据本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04 年末总股本 361,684,91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转增 72,336,983 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 434,021,898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434,021,898.00 元。

根据 2005 年 11 月 22 日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京国资产权字(2005)118 号《关于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复，本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 2.5 股股票，流通股股东共获得非流通股股东 38,850,477 股股票，股本总额不变。

根据本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07 年末总股本 434,021,89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转增 86,804,380 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 520,826,278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520,826,278.00 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制造、加工中成药制剂、化妆品、酒剂、涂膜剂、软胶囊剂、硬胶囊剂、保健酒、加工鹿、乌鸡产品、营养液制造（不含医药作用的营养液）。经营中成药、中药材、西药制剂、生化药品、保健食品、定型包装食品、酒、医疗器械、医疗保健用品。零售中药饮片、保健食品、定型包装食品（含乳冷食品）、图书、百货。中医科、内科专业、外科专业、妇产科专业、儿科专业、皮肤科专业、老年病科专业诊疗。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劳务服务。药用动植物的饲养、种植；养殖梅花鹿、乌骨鸡、麝、马鹿。广告设计制作。危险货物运输（3 类）、普通货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其中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和分公司均可生产经营的项目为：加工、制造中成药，经营中成药、西药制剂，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劳务服务。零售百货。广告设计制作。普通货运。

其中仅限分公司生产经营的项目为：加工制造酒剂、涂膜剂、软胶囊剂、硬胶囊剂、保健酒、加工鹿、乌鸡产品、营养液制造（不含医药作用的营养液）。经营中药材、保健食品、定型包装食品、酒、医疗器械、医疗保健用品；零售中药饮片、定型包装食品（含乳冷食品）、图书。中医科、内科专业、外科专业、妇产科专业、儿科专业、皮肤科专业、老年病科专业诊疗。养殖梅花鹿、乌骨鸡、麝、马鹿。危险货物运输（3类）、普通货运。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企业合并是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子公司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应与本公司的权益分开确定。少数股东权益按少数股东享有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进行初始计量。购买后，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等于初始确认金额加上其享有后续权益变动的份额。综合收益总额会分摊到少数股东权益，可能导致少数股东权益的金额为负数。

本公司将子公司中不导致丧失控制权的权益变动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本公司持有的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应予调整以反映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动。调整的少数股东权益的金额与收取或支付的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差额直接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子公司相关的金额，应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期末，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附注二、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时，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指交易价格（即所收到或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但是，如果收到或支付的对价的一部分并非针对该金融工具，该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根据估值技术进行估计。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200.00 万元（含 1,2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同仁堂科技以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科技)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及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在途物资、材料物资和包装物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重大影响是指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二、25。

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二、9（6）。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35		3-5 2.71-3.23
机器设备	5-8		3-5 11.88-19.40
运输设备	6		3-5 15.83-16.1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二、25。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

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25。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6、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25。

17、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0、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1、收入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5、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

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6、职工薪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27、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除药品生产和销售业务外，本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本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其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29、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是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的通知，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根据这一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的超额亏损应当由少数股东承担的部分进行了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是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本年度变更了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会计估计，调整了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3）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本期期初数			上期期初数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追溯调整前余额	796,765,363.46	288,164,881.47	1,451,708,573.88	796,604,792.22	265,756,785.80	1,292,671,265.17

追溯调整金额	-	-	611,982.70	-	-	674,565.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金额	6,937,402.18	-	5,947,799.83	5,630,650.26	-	4,363,661.60
追溯调整后余额	803,702,765.64	288,164,881.47	1,458,268,356.41	802,235,442.48	265,756,785.80	1,297,709,492.28

(4) 上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对本期和上期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 目	本期	上期
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62,582.81
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14,169,137.95	-

30、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否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17
消费税	应税收入	10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湖贝药店有限责任公司及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1% 计缴；本公司位于北京市通州区的药酒厂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5% 计缴；除此之外，其他单位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7% 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8 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11000416），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08 年至 2010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8 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11000417），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08 年至 2010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湖贝药店有限责任公司及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深圳经济特区，按 22% 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孙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包括该等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商业	200万元	药品零售	85	85	是
北京同仁堂陕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安	商业	200万元	药品零售	65	65	是
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商业	300万美元	咨询	60	60	是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制造业	19,600万元	制造、销售中成药等	51.02	51.02	是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制造业	5,000万元	生产销售中成药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吉林	种植业	800万元	生产、销售中药材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哈尔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	商业	60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上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商业	60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亳州	商业	600万元	中药材种植、购销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辽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沈阳	商业	50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重庆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重庆	商业	50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合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合肥	商业	40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河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郑州	商业	300万元	批发零售药品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长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春	商业	30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青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青岛	商业	300万元	批发零售药品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延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延边	商业	26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包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包头	商业	26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商业	20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东莞	商业	20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呼和浩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呼和浩特	商业	10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陵川	种植业	100万元	中药材种植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甘草黄芪种植基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包头	种植业	100万元	中药材的种植	51	51	是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湖贝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商业	5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大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大连	商业	100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续: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累计金额
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70.23	-	525,223.96	-
北京同仁堂陕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30.00	-	1,234,522.94	-
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489.88 (180 万美元)	-	19,070,591.08	-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35.40	-	766,435,002.63	-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2,550.00	-	29,356,696.05	-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408.00	-	8,749,940.49	-
北京同仁堂哈尔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306.00	-	5,788,979.01	-
北京同仁堂上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306.00	-	7,707,266.44	-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6.00	-	3,081,389.04	-
北京同仁堂辽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0	-	3,696,759.29	-
北京同仁堂重庆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0	-	1,092,786.35	-
北京同仁堂合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04.00	-	2,672,680.73	-
北京同仁堂河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5.33	-	753,773.82	-
北京同仁堂长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3.00	-	1,828,275.91	-
北京同仁堂青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3.00	-	4,000,630.14	-
北京同仁堂延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32.60	-	1,656,512.82	-
北京同仁堂包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32.60	-	2,191,355.33	-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2.00	-	3,054,026.06	-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102.00	-	1,759,521.85	-

北京同仁堂呼和浩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806,333.52	-
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98,483.60	-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甘草黄芪种植基地有限公司	51.00	-	748,793.94	-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湖贝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	-	542,604.52	-
北京同仁堂大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628,927.95	-

A、通过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孙公司类型	取得方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同仁堂榆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榆林	商业	50 万元	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重庆建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重庆	商业	50 万元	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汉中中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汉中	商业	50 万元	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宝鸡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宝鸡	商业	50 万元	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等	51	51	是

取得方式：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

孙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孙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累计金额
北京同仁堂榆林有限责任公司	25.50	-	269,797.53	-
北京同仁堂重庆建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	-	1,046,467.87	-
北京同仁堂汉中中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	-	262,303.57	-
北京同仁堂宝鸡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	-	246,622.13	-

B、通过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孙公司类型	取得方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同仁堂南阳山茱萸有限公司	控股	①	河南	种植业	400 万	中药材种植、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湖北中药材有限公司	控股	①	湖北	种植业	300 万	中药材种植、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浙江	控股	①	浙江	种植业	1000 万	中药材种	51	51	是

中药材有限公司						植、销售			
北京同仁堂河北 中药材科技开发 有限公司	控股	①	河北	种植业	800 万	中 药 材 种 植、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通科 药业有限责任公 司	控股	①	北京	制造业	7500 万	制造膏剂； 医药技术开 发	95	95	是
北京同仁堂国药 有限公司	控股	①	香港	制造业	2.01 亿 港币	中成药生产 及销售	53.09	53.09	是
北京同仁堂南三 环中路药店有限 公司	控股	①	北京	商业	50 万	药品销售	90	90	是
北京同仁堂延边 中药材基地有限 公司	控股	①	吉林	种植业	400 万	中 药 材 种 植、销售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安徽 中药材有限公司	控股	①	安徽	商业	400 万	中 药 材 收 购、销售	51	51	是

取得方式：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

孙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 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孙 公司净投资的其 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 于冲减少数股东损 益的累计金额
北京同仁堂南阳山茱 萸有限公司	204.00	-	3,854,587.08	-
北京同仁堂湖北中 药有限公司	153.00	-	1,946,409.04	-
北京同仁堂浙江中 药有限公司	510.00	-	5,767,256.84	-
北京同仁堂河北中 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08.00	-	5,518,951.75	-
北京同仁堂通科药 业有限责任公司	7,125.00	-	3,606,150.07	-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 限公司	8,891.18	-	39,925,133.84	-
北京同仁堂南三环 中路药店有限公司	45.00	-	429,241.41	-
北京同仁堂延边中 药基地有限公司	204.00	-	2,099,564.90	-
北京同仁堂安徽中 药有限公司	204.00	-	3,078,151.77	-

说明：本公司对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46.91%。

C、通过北京同仁堂上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孙公司 类型	取 得 方 式	注 册 地	业 务 性 质	注 册 资 本	经 营 范 围	持 股 比 例%	表 决 权 比 例%	是 否 合 并 报 表
北京同仁堂 上海浦东药 店有限责任 公司	全资	①	上海	商业	300 万元	中成药、中 药饮片等	100	100	是

取得方式：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D、通过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孙公司类型	取得方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同仁堂亳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①	亳州	商业	30 万元	中成药、中药饮片等	100	100	是

取得方式：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E、通过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孙公司类型	取得方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	控股	①	唐山	制造业	4,000 万元	丸剂、片剂等制造、销售	51	51	是

取得方式：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

孙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孙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累计金额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	2,040.00	-	22,151,251.18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包括该等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北京	商业	100 万元	药品零售	95	95	是
北京同仁堂粤东有限公司	控股	广东	商业	645 万元	药品批发	51	51	是

续：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累计金额
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95.00	-	303,236.76	-
北京同仁堂粤东有限公司	235.57	-	1,699,905.26	-

A、通过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孙公司类型	取得方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同仁堂淄博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淄博	商业	100 万元	中成药、中药饮片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北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北京	商业	60 万元	中成药、中药饮片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大庆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大庆	商业	50 万元	中成药、中药饮片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商丘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商丘	商业	50 万元	中成药、中药饮片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海口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海口	商业	150 万元	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长沙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长沙	商业	160 万元	处方药、非处方药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郑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郑州	商业	100 万元	中药饮片、中成药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台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台州	商业	100 万元	中药材、中药饮片等	51	51	是
北京同仁堂长沙武广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①	长沙	商业	180 万元	处方药、非处方药等	51	51	是

取得方式：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

孙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孙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累计金额
北京同仁堂淄博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743,875.24	-
北京同仁堂北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30.60	-	582,283.73	-
北京同仁堂大庆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	-	284,257.91	-
北京同仁堂商丘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5.50	-	323,010.96	-
北京同仁堂海口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76.50	-	1,085,322.16	-
北京同仁堂长沙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81.60	-	1,106,436.25	-
北京同仁堂郑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108,409.87	-
北京同仁堂台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	-	492,181.06	-
北京同仁堂长沙武广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91.80	-	378,084.87	-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包括该等子公司控制的孙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保定	商业	200 万元	药品零售	51	51	是

续：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累计金额
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1.40	-	-577,738.15	1,557,738.16

2、特殊目的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公司无特殊目的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3、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	3,456,041.48	-918,400.25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3,083,869.91	-	-	2,072,609.26
人民币	-	-	2,035,141.96	-	-	1,911,847.32
港币	121,524.52	0.85093	103,408.86	30,907.52	0.8805	27,214.07
韩元	-	-	-	658,480.00	0.0059	3,885.03
林吉特	1,500.00	5.1388	7,708.20	2,195.85	4.8428	10,634.06
新元	27,149.19	5.1368	139,459.96	24,489.00	4.8605	119,028.78
加元	108,659.82	6.623	719,653.99	-	-	-
澳元	11,677.27	6.7222	78,496.94	-	-	-
银行存款：	-	-	1,787,102,179.80	-	-	1,617,838,096.96
人民币	-	-	1,661,006,045.11	-	-	1,499,024,736.26
美元	1,259,716.38	6.6227	8,342,723.67	2,162,439.20	6.8282	14,765,567.35
港币	76,392,339.25	0.85093	65,004,533.24	88,517,752.39	0.8805	77,939,880.98
韩元	-	-	-	24,398,601.39	0.0059	143,951.75
日元	309,593,699.00	0.08126	25,157,583.98	77,398,300.00	0.07378	5,710,446.57
澳元	1,472,767.15	6.7222	9,900,235.34	1550,130.06	6.1294	9,501,367.19
林吉特	519,226.44	5.1388	2,668,200.83	228,836.54	4.8428	1,108,209.60
新币	2,597,067.35	5.1368	13,340,615.56	1,984,145.10	4.8605	9,643,937.26
加元	254,000.01	6.623	1,682,242.07	-	-	-
其他货币资金：	-	-	-	-	-	2,876,545.57
韩元	-	-	-	487,550,096.61	0.0059	2,876,545.57
合 计	-	-	1,790,186,049.71	-	-	1,622,787,251.79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4,718,309.29	45,439,700.06

(1)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 106,885,844.93 元，最大的前五名：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河北省恒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0.08.31	2011.2.28	3,000,000.00	-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公司	2010.09.10	2011.3.10	2,000,000.00	-
湖南湘百合药业有限公司	2010.11.04	2011.1.04	1,185,600.00	-
湖南湘百合药业有限公司	2010.10.19	2011.1.19	1,040,756.03	-

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0.08.30	2011.2.28	1,000,000.00	-
合 计	-	-	8,226,356.03	-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逾期应收票据共计 4,328,090.00 元, 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冷水江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10.2.4	2010.8.4	2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辽宁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010.3.30	2010.9.30	5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山西新龙药业有限公司	2010.2.10	2010.8.10	2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陕西呈霖医药有限公司	2010.1.19	2010.7.19	1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湖南湘百合药业有限公司	2010.1.10	2010.7.10	579,877.40	未办结委托收款
西安普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009.12.8	2010.6.29	60,114.1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商丘市百川药业有限公司	2009.12.8	2010.6.18	5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南阳市冠宝药业有限公司	2009.11.4	2010.5.4	1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四川科伦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010.6.5	2010.12.5	1,5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山东华潍医药有限公司	2010.6.4	2010.12.4	72,475.50	未办结委托收款
陕西呈霖医药有限公司	2010.6.28	2010.12.28	3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吉林省同仁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010.6.23	2010.12.23	65,623.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邯郸市华泰医药有限公司	2010.5.21	2010.11.21	1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广东诺尔康药业有限公司	2010.4.22	2010.10.22	500,000.00	未办结委托收款
合 计	-	-	4,328,090.00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期末数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524,164.53	17.18	12,591,894.83	18.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979,200.27	35.89	40,844,120.03	29.39
其中: 账龄组合	138,979,200.27	35.89	40,844,120.03	29.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694,552.84	46.93	45,710,185.69	25.16
合 计	387,197,917.64	100.00	99,146,200.55	-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续)

种 类	金 额	期初数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251,073.10	17.53	15,458,572.00	24.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916,858.23	58.89	39,091,455.26	18.10

其中：账龄组合	215,916,858.23	58.89	39,091,455.26	18.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460,905.47	23.58	13,120,742.88	15.18
合 计	366,628,836.80	100.00	67,670,770.14	-

A、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8,871,627.60	63.95	4,443,581.38	121,643,495.60	56.34	6,082,174.78
1 至 2 年	6,318,835.00	4.55	631,883.50	28,536,307.70	13.21	2,853,630.77
2 至 3 年	6,862,127.20	4.94	1,372,425.44	9,042,925.85	4.19	1,808,585.17
3 至 4 年	1,352,769.22	0.97	676,384.61	16,360,773.04	7.58	8,180,386.52
4 至 5 年	9,269,980.73	6.67	7,415,984.58	20,669,233.60	9.57	10,334,616.80
5 年以上	26,303,860.52	18.92	26,303,860.52	19,664,122.44	9.11	9,832,061.22
合 计	138,979,200.27	100.00	40,844,120.03	215,916,858.23	100.00	39,091,455.26

B、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省同仁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31,685,400.44	11,989,411.54	37.84	公司原负责人去世，业务受到影响
河北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20,900,919.66	477,409.73	2.28	正常业务往来
厦门宏仁医药有限公司	13,937,844.43	125,073.56	0.90	正常业务往来
合 计	66,524,164.53	12,591,894.83	-	-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丰科城医药有限公司	11,339,085.37	11,339,085.37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湖南省时代阳光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10,779,663.49	10,779,663.49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河北省内邱县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7,052,710.08	7,052,710.08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辽宁兴业医药有限公司	6,545,064.52	1,330,806.39	20.33	回款速度降低
宁夏银川佛慈药材有限公司	5,830,591.76	5,830,591.76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北京千金堂有限公司	3,056,469.60	3,056,469.60	100.00	现无业务往来
四川省成都市弘祥药业有限公司	2,031,037.67	2,031,037.67	100.00	对方无力偿还
山西生命源药业有限公司	1,610,127.96	1,565,338.20	97.22	回款速度降低
黑龙江省新元医药有限公司	415,068.16	415,068.16	100.00	现无业务往来
威海市生物制品供应处	398,956.39	398,956.39	100.00	现无业务往来
北京京西千禧康医药有限公司	395,304.00	395,304.00	100.00	现无业务往来
成都中新药业有限公司	374,496.38	374,496.38	100.00	现无业务往来

上海雷允上北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现无业务往来
河南安阳县联社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现无业务往来
广东省茂名药材采购供应站	180,000.00	180,000.00	100.00	现无业务往来
青岛炜伦医药有限公司经营部	118,590.96	118,590.96	100.00	现无业务往来
逐鹿县泰丰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康华医药批发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现无业务往来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11,511,691.51	-	-	正常业务往来
辽宁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10,702,041.60	-	-	正常业务往来
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7,878,959.72	-	-	正常业务往来
河南太新龙医药有限公司	6,857,458.06	-	-	正常业务往来
河北恒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578,793.28	-	-	正常业务往来
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098,202.42	-	-	正常业务往来
广东京广药业有限公司	4,518,025.13	-	-	正常业务往来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079,610.32	-	-	正常业务往来
广东诺尔康药业有限公司	3,209,464.57	-	-	正常业务往来
山东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781,015.58	-	-	正常业务往来
北京市京新龙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762,199.18	-	-	正常业务往来
山西新龙药业有限公司	2,708,736.16	-	-	正常业务往来
重庆通海药业有限公司	2,587,486.17	-	-	正常业务往来
辽宁兴业医药有限公司	2,502,094.06	-	-	正常业务往来
山西亚宝新龙药业有限公司	2,434,722.63	-	-	正常业务往来
福建双鹭医药有限公司	1,889,524.93	-	-	正常业务往来
河南省安泰医药有限公司	1,704,866.88	-	-	正常业务往来
甘肃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1,594,239.82	-	-	正常业务往来
山西同誉堂药业有限公司	1,388,093.02	-	-	正常业务往来
河南华益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177,275.87	-	-	正常业务往来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1,055,265.33	-	-	正常业务往来
上海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1,049,999.84	-	-	正常业务往来
山东聊城利民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044,650.15	-	-	正常业务往来
新龙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019,303.05	-	-	正常业务往来
包头市奥康医药有限公司	949,273.50	-	-	正常业务往来
保定通达医药药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61,191.51	-	-	正常业务往来
北京华源仁济医药有限公司	848,096.88	-	-	正常业务往来
内蒙古北药信海医药发展有限责	766,158.99	-	-	正常业务往来

任公司

湖南湘百合药业有限公司	744,942.78	-	-	正常业务往来
山东华潍医药有限公司	674,442.71	-	-	正常业务往来
广西平安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67,415.42	-	-	正常业务往来
廊坊市健生堂医药有限公司	624,378.21	-	-	正常业务往来
江苏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601,239.10	-	-	正常业务往来
天津新龙药业有限公司	556,903.80	-	-	正常业务往来
邢台市医药药材总公司医药药品分公司	538,186.28	-	-	正常业务往来
河南省普众康医药有限公司	466,930.91	-	-	正常业务往来
江西仁翔药业有限公司	443,983.95	-	-	正常业务往来
广东九州通医药公司	431,283.45	-	-	正常业务往来
温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422,640.49	-	-	正常业务往来
其他	33,236,599.24	242,067.24	0.73	正常业务往来
合 计	181,694,552.84	45,710,185.69	-	-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陕西同瑞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14,875.00	无法取得联系	否
大连同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解放大药店	货款	65,416.24	该公司已注销	否
吉林省多邦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货款	30,367.35	无法取得联系	否
其他	货款	7,801.61	无法取得联系	否
合 计	-	118,460.20	-	-

(3) 期末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 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6、(1)。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吉林省同仁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1,685,400.44	2 年以内	8.18
河北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00,919.66	1 年以内	5.40
厦门宏仁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37,844.43	1 年以内	3.60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11,691.51	1 年以内	2.97
北京丰科城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39,085.37	2-3 年	2.93
合 计	-	89,374,941.41	-	23.08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期末数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873,100.00	45.46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19,927.89	25.99	6,918,591.57	48.65
其中：账龄组合	14,219,927.89	25.99	6,918,591.57	48.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622,106.13	28.55	-	-
合 计	54,715,134.02	100.00	6,918,591.57	-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金 额	期初数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34,568.65	69.92	5,558,236.22	45.43
其中：账龄组合	12,234,568.65	69.92	5,558,236.22	45.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62,511.21	30.08	-	-
合 计	17,497,079.86	100.00	5,558,236.22	-

A、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184,607.00	36.46	259,230.35	3,764,569.60	30.77	188,228.48
1 至 2 年	1,021,190.80	7.18	102,119.08	1,013,022.30	8.28	101,302.23
2 至 3 年	824,716.05	5.80	164,943.21	1,593,710.22	13.02	276,129.92
3 至 4 年	1,593,710.22	11.21	796,855.11	267,664.70	2.19	133,832.35
4 至 5 年	1,300.00	0.01	1,040.00	4,123,884.65	33.71	4,122,884.65
5 年以上	5,594,403.82	39.34	5,594,403.82	1,471,717.18	12.03	735,858.59
合 计	14,219,927.89	100.00	6,918,591.57	12,234,568.65	100.00	5,558,236.22

B、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玉田县财政局—土地押金	24,873,100.00	-	-	待手续办理完毕后转无形资产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备用金及往来款	15,622,106.13	-	-	业务用备用金
---------	---------------	---	---	--------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景晶	代垫抢救费	17,733.7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4) 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玉田县财政局—土地押金	非关联方	24,873,100.00	1 年以内	45.46
朱小清	非关联方	4,121,884.65	5 年以上	7.53
美国办事处	非关联方	1,240,500.00	5 年以上	2.27
应收补贴款-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1,005,377.49	1 年以内	1.84
牛堡屯二分厂	非关联方	580,414.70	1 年以内	1.06
合 计	-	31,821,276.84	-	58.16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163,876.59	97.21	29,067,936.04	99.50
1 至 2 年	1,576,927.97	2.59	46,945.07	0.16
2 至 3 年	25,766.10	0.05	50,344.60	0.17
3 年以上	92,466.23	0.15	50,304.00	0.17
合 计	60,859,036.89	100.00	29,215,529.71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待抵扣进项税	非关联方	22,251,169.58	1 年以内	增值税进项税尚未抵扣
卢伟好	非关联方	2,918,905.86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王贵德	非关联方	2,105,62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亳州市凯利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青岛天润源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3,600.09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 29,679,295.53 - -

(3) 期末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 期末预付款项中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6、(1)。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2,210,829.64	6,416,357.05	875,794,472.59	862,207,793.36	6,764,806.99	855,442,986.37
在产品	222,735,387.30	-	222,735,387.30	196,129,948.78	-	196,129,948.78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972,539,625.26	47,955,548.27	924,584,076.99	789,066,674.51	39,481,522.34	749,585,152.17
低值易耗品	18,366,493.99	-	18,366,493.99	14,357,039.67	-	14,357,039.67
在途物资	5,552,972.91	-	5,552,972.91	2,148,920.39	-	2,148,920.39
材料物资和包装物	548,778.61	-	548,778.61	2,675,628.17	-	2,675,628.17
受托代销商品	913,078.70	-	913,078.70	-	-	-
合 计	2,102,867,166.41	54,371,905.32	2,048,495,261.09	1,866,586,004.88	46,246,329.33	1,820,339,675.55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764,806.99	-	-	348,449.94	6,416,357.05
库存商品	39,481,522.34	34,211,904.43	-	25,737,878.50	47,955,548.27
合 计	46,246,329.33	34,211,904.43	-	26,086,328.44	54,371,905.32

存货跌价准备 (续)

存货种类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原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库存商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理财产品	90,000,000.00	-

说明: 期末余额全部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购买的创盈资产池理财产品。

8、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

(1) 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50	50	56,191,407.86	42,001,623.24	14,189,784.62	91,115,675.12	5,402,349.08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0	50	40,377,239.72	10,281,145.32	30,096,094.40	36,380,688.63	5,141,374.07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60	50	14,752,553.32	3,351,548.70	11,401,004.62	11,417,374.34	1,409,946.37
北京同仁堂(加拿大)有限公司	51	50	8,582,768.29	550,331.65	8,032,436.64	10,017,496.69	942,399.79
北京同仁堂(澳门)有限公司	51	50	11,585,204.73	1,930,145.73	9,655,059.00	17,068,054.58	3,358,239.63
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	50	50	7,970,388.66	298,571.13	7,671,817.53	4,171,143.12	44,884.15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责任公司	51	50	2,339,052.00	1,111,456.41	1,227,595.59	1,209,015.88	-439,314.59
北京同仁堂(保定)株式会社	51	50	2,976,679.14	143,113.59	2,833,565.55	96,278.65	-1,356,634.60

(2) 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49	49	5,488,107.14	5,596,690.40	-108,583.26	8,530,523.11	-206,997.76
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49	49	67,494,623.51	67,099,512.03	395,111.48	69,126,380.49	-1,109,903.94
北京同仁堂养生文化有限公司	41	41	7,120,887.41	126,822.72	6,994,064.69	65,236.10	-1,005,935.31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38,608,356.16	11,028,123.83	2,715,604.20	46,920,875.79
对联营企业投资	5,934,095.37	-2,901,344.40	-	3,032,750.97
对其他企业投资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小计	54,542,451.53	8,126,779.43	2,715,604.20	59,953,626.7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54,542,451.53	8,126,779.43	2,715,604.20	59,953,626.76

(2) 长期股权投资汇总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①对合营企业投资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796,299.35	5,791,698.12	1,303,194.54	7,094,892.66	50.00	50.00	-	-	-	1,920,000.00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898,780.00	14,972,832.18	3,084,824.44	18,057,656.62	60.00	50.00	章程规定	-	-	-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88,841.98	5,716,584.53	1,124,018.25	6,840,602.78	60.00	50.00	章程规定	-	-	167,641.20
北京同仁堂(加拿大)有限公司	权益法	4,230,581.69	2,997,961.69	1,098,581.00	4,096,542.69	51.00	50.00	章程规定	-	-	-
北京同仁堂(澳门)有限公司	权益法	2,114,553.16	3,968,827.92	955,252.17	4,924,080.09	51.00	50.00	章程规定	-	-	627,963.00
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	权益法	4,148,760.98	3,820,620.03	15,288.73	3,835,908.76	50.00	50.00	-	-	-	-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862,673.00	1,339,831.69	-713,757.94	626,073.75	51.00	50.00	章程规定	-	-	-
北京同仁堂(保定)株式会社	权益法	1,762,581.15	-	1,445,118.44	1,445,118.44	51.00	50.00	章程规定	-	-	-
②对联营企业投资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63,740.00	5,196,637.81	-5,249,843.61	-53,205.80	49.00	49.00	-	-	-	-
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50,000.00	737,457.56	-543,852.93	193,604.63	49.00	49.00	-	-	-	-
北京同仁堂养生文化有限公司	权益法	3,280,000.00	-	2,892,352.14	2,892,352.14	41.00	41.00	-	-	-	-
③对其他企业投资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	1.00	-	-	-	-
合计	-	-	54,542,451.53	5,411,175.23	59,953,626.76	-	-	-	-	-	2,715,604.20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76,508,916.37	52,147,252.74	37,962,548.09	1,690,693,621.0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90,031,794.03	7,584,796.52	5,357,886.95	892,258,703.60
机器设备	740,695,898.32	38,344,015.79	30,973,917.14	748,065,996.97
运输工具	45,781,224.02	6,218,440.43	1,630,744.00	50,368,920.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740,174,661.13	91,995,008.27	34,159,101.65	798,010,567.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2,476,371.51	35,126,559.94	4,132,924.54	253,470,006.91
机器设备	488,709,125.92	49,427,693.95	28,438,084.71	509,698,735.16
运输工具	28,989,163.70	7,440,754.38	1,588,092.40	34,841,825.6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36,334,255.24	-	-	892,683,053.2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67,555,422.52	-	-	638,788,696.69
机器设备	251,986,772.40	-	-	238,367,261.81
运输工具	16,792,060.32	-	-	15,527,094.77
四、减值准备合计	1,418,083.12	8,982,352.84	930,365.74	9,470,070.2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1,197.45	568,295.25	-	769,492.70
机器设备	1,149,843.80	8,414,057.59	930,365.74	8,633,535.65
运输工具	67,041.87	-	-	67,041.87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34,916,172.12	-	-	883,212,983.0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67,354,225.07	-	-	638,019,203.99
机器设备	250,836,928.60	-	-	229,733,726.16
运输工具	16,725,018.45	-	-	15,460,052.90

说明：①本期折旧额 91,995,008.27 元。

②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8,394,975.83 元。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粤东西区办公楼	1,712,055.75	342,411.15	1,369,644.60	1,712,055.75	342,411.15	1,369,644.60
唐山营养保健品公司厂房建筑	1,145,818.85	-	1,145,818.85	-	-	-
天然药物(唐山)生产线工程	1,014,086.76	-	1,014,086.76	-	-	-
药酒厂三车间改造	347,339.81	-	347,339.81	-	-	-
吉林人参加工厂	176,977.14	-	176,977.14	176,977.14	-	176,977.14
通科管道工程	97,027.35	-	97,027.35	-	-	-

科技公司设备安装	87,005.23	-	87,005.23	-	-	-
安徽基地花茶生产线	12,742.00	-	12,742.00	-	-	-
通州煮提车间	-	-	-	158,782.55	-	158,782.55
中药自动化包装工程化研究	-	-	-	1,311,068.36	-	1,311,068.36
中药压丸制剂工程化研究	-	-	-	1,367,521.38	-	1,367,521.38
药酒厂瓶子库	-	-	-	58,528.00	-	58,528.00
青岛门面装修工程	-	-	-	450,000.00	-	450,000.00
国药自动包装机	-	-	-	236,612.35	-	236,612.35
合计	4,593,052.89	342,411.15	4,250,641.74	5,471,545.53	342,411.15	5,129,134.3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数
粤东西区办公楼	1,712,055.75	-	-	-	-	-	-	1,712,055.75
中药自动化包装工程化研究	1,311,068.36	136,460.09	1,447,528.45	-	-	-	-	-
中药压丸制剂工程化研究	1,367,521.38	41,092.83	1,408,614.21	-	-	-	-	-
通州提煮车间	158,782.55	1,932,852.79	2,091,635.34	-	-	-	-	-
药酒厂瓶子库	58,528.00	1,838,499.00	1,897,027.00	-	-	-	-	-
唐山营养保健品公司厂房建筑	-	1,145,818.85	-	-	-	-	-	1,145,818.85
天然药物(唐山)生产线工程	-	1,063,878.79	49,792.03	-	-	-	-	1,014,086.76
合计	4,607,956.04	6,158,602.35	6,894,597.03	-	-	-	-	3,871,961.36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粤东西区办公楼	2,000,000.00	86.00	86.00	自筹
中药自动化包装工程化研究	1,350,000.00	100.00	100.00	自筹
中药压丸制剂工程化研究	1,415,000.00	100.00	100.00	自筹
通州提煮车间	75,000,000.00	100.00	100.00	自筹
药酒厂瓶子库	2,000,000.00	95.00	100.00	自筹
唐山营养保健品公司厂房建筑	69,410,000.00	1.65	1.65	自筹
天然药物(唐山)生产线工程	1,310,000.00	77.00	77.00	自筹
合计	152,485,000.00	-	-	-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粤东西区办公楼	342,411.15	-	-	342,411.15	工程暂时停工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2,993,812.08	1,505,864.48	-	114,499,676.56
软件	2,302,770.00	747,977.35	-	3,050,747.35
土地使用权	110,638,232.08	-	-	110,638,232.08
非专利技术	-	757,887.13	-	757,887.13
诱引栽培专利	2,810.00	-	-	2,810.00
茯苓 SOP 成果转让	50,000.00	-	-	5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785,133.13	3,094,486.91	-	17,879,620.04
软件	1,695,894.40	257,312.22	-	1,953,206.62
土地使用权	13,036,428.73	2,830,858.96	-	15,867,287.69
非专利技术	-	6,315.73	-	6,315.73
诱引栽培专利	2,810.00	-	-	2,810.00
茯苓 SOP 成果转让	50,000.00	-	-	50,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8,208,678.95	-	-	96,620,056.52
软件	606,875.60	-	-	1,097,540.73
土地使用权	97,601,803.35	-	-	94,770,944.39
非专利技术	-	-	-	751,571.40
诱引栽培专利	-	-	-	-
茯苓 SOP 成果转让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诱引栽培专利	-	-	-	-
茯苓 SOP 成果转让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8,208,678.95	-	-	96,620,056.52
软件	606,875.60	-	-	1,097,540.73
土地使用权	97,601,803.35	-	-	94,770,944.39
非专利技术	-	-	-	751,571.40
诱引栽培专利	-	-	-	-
茯苓 SOP 成果转让	-	-	-	-

说明：本期摊销额 3,094,486.91 元。

13、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减值准备
对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25,975.62	-	-	25,975.62	-

说明：本公司期末对商誉进行测试，未发现商誉存在减值情况。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租	312,564.00	-	234,423.00	-	78,141.00	-
装修费	8,729,519.56	6,806,582.67	3,227,054.03	-	12,309,048.20	-
合计	9,042,083.56	6,806,582.67	3,461,477.03	-	12,387,189.20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391,396.90	13,242,660.32
无形资产摊销	288,997.83	294,746.97
应付职工薪酬	2,233,036.13	1,776,824.85
抵消的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4,627,370.93	1,196,913.75
小计	22,540,801.79	16,511,145.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税法加速折旧	5,204,944.17	5,494,167.43
小计	5,204,944.17	5,494,167.4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0,627,119.45	35,311,302.17
可抵扣亏损	8,381,426.50	15,381,989.05
合计	79,008,545.95	50,693,291.2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2010 年	-	707,959.46
2011 年	2,125,161.38	2,881,855.09
2012 年	2,334,521.10	5,559,688.33
2013 年	409,669.53	2,787,767.79
2014 年	2,284,130.84	3,444,718.38
2015 年	1,227,943.65	-
合计	8,381,426.50	15,381,989.05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税法加速折旧	31,545,116.18
小计	31,545,116.18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70,249,178.81
无形资产摊销	1,926,652.20
应付职工薪酬	14,807,931.51
抵消的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25,340,837.03
可抵扣亏损	8,381,426.50
小计	220,706,026.05

16、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3,229,006.36	33,038,681.79	66,702.13	136,193.90	106,064,792.12
存货跌价准备	46,246,329.33	34,211,904.43	-	26,086,328.44	54,371,905.3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18,083.12	8,982,352.84	-	930,365.74	9,470,070.2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42,411.15	-	-	-	342,411.15
合 计	121,235,829.96	76,232,939.06	66,702.13	27,152,888.08	170,249,178.81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子公司预付投资款	7,350,000.00	-	7,350,000.00	-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9、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540,708,165.35	95.98	475,805,682.15	95.53
1至2年	14,325,513.80	2.54	17,219,616.24	3.46
2至3年	5,285,585.73	0.94	2,825,241.91	0.57

3年以上	3,036,691.72	0.54	2,192,150.49	0.44
合 计	563,355,956.60	100.00	498,042,690.79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期末应付账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6、(2)。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上应付账款主要为本公司尚未支付的货款。

20、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184,217,107.00	95.65	96,521,616.71	93.34
1至2年	2,661,728.61	1.38	2,038,949.56	1.97
2至3年	1,223,269.04	0.64	406,538.75	0.40
3年以上	4,488,229.29	2.33	4,439,386.57	4.29
合 计	192,590,333.94	100.00	103,406,491.59	100.00

(2) 期末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期末预收款项中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6、(2)。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上预收款项主要为本公司尚未结算的预收货款。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44,366.93	385,821,676.72	385,997,447.97	5,268,595.68
(2) 职工福利费	-	30,700,159.49	30,700,159.49	-
(3) 社会保险费	25,280,458.63	110,757,992.73	108,313,799.25	27,724,652.11
其中: ①医疗保险费	1,090,948.31	28,285,665.93	28,088,452.21	1,288,162.03
②基本养老保险费	4,300,239.89	64,057,479.96	64,045,679.26	4,312,040.59
③补充医疗保险	19,598,202.98	11,793,674.98	9,582,305.44	21,809,572.52
④失业保险费	250,712.50	3,007,546.08	2,990,760.63	267,497.95
⑤工伤保险费	12,821.71	1,527,540.91	1,525,640.90	14,721.72
⑥生育保险费	27,533.24	2,086,084.87	2,080,960.81	32,657.30
(4) 住房公积金	332.73	45,424,094.80	45,445,215.80	-20,788.27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025,835.89	11,974,087.02	10,674,014.39	15,325,908.52
(6) 非货币性福利	-	-	-	-
(7) 辞退福利	-	-	-	-
(8) 其他	-	-	-	-
其中: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 计	44,750,994.18	584,678,010.76	581,130,636.90	48,298,368.04

22、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92,736.37	5,649,558.87
城建税	1,155,104.40	887,560.12
消费税	1,134,367.74	1,320,551.57
营业税	-889,906.56	140,016.53
个人所得税	7,692,997.07	4,592,549.81
企业所得税	26,236,079.10	21,004,716.29
教育费附加	525,111.98	431,241.32
印花税	25,776.78	8,298.87
房产税	3,500.00	-
水利（建设）基金	8,938.62	9,323.44
堤围费	653.25	545.11
防洪基金	5,083.14	3,539.32
城市管理费	182.89	182.89
河道基金	5,064.04	2,954.18
地方教育税附加	78.37	1,184.33
合 计	35,810,294.45	34,052,222.65

23、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东莞杰德堂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245,000.00	-
北京东兴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5,000.00	-
子公司其他股东	1,335,783.50	6,322,126.00
合 计	1,825,783.50	6,322,126.00

24、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161,264,931.15	80.86	93,413,063.65	76.36
1至2年	24,908,878.24	12.49	20,199,829.85	16.51
2至3年	6,412,022.43	3.22	3,747,165.40	3.06
3年以上	6,842,291.72	3.43	4,979,787.39	4.07
合 计	199,428,123.54	100.00	122,339,846.29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6、(2)。

(3) 期末其他应付账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6、(2)。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往来款和保证金。

25、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创新基金	388,995.39	339,769.94

说明: 创新基金为同仁堂科技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同仁堂湖北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收到的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和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拨入的茯苓诱引栽培项目资助款。

26、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清洁生产节能减排项目	15,638,347.06	-
动物养殖场拆迁补偿	6,298,888.30	-
中试基地	1,224,537.37	1,224,537.37
乌鸡白凤丸等三项科研	878,957.63	1,316,349.37
河北基地良种繁育基础建设	500,000.00	-
超滤设备款	460,000.00	460,000.00
自动包装工程化研究	350,000.00	350,000.00
小计	25,350,730.36	3,350,886.7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中药压丸制剂工程化研究	3,477,529.87	3,881,241.21
其他科研拨款	2,891,752.00	3,336,040.55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2,522,000.00	2,312,000.00
国家科技部巴戟天寡糖胶囊临床	2,291,075.00	350,000.00
大蜜丸自动包装工程化研究	2,232,584.00	2,291,033.60
巴戟天寡糖胶囊临床研究	1,500,000.00	1,500,000.00
锅炉补助	1,478,571.50	1,807,142.90
集团拨款	1,099,674.92	1,099,674.92
濒危药材的替代和研究	780,000.00	1,000,000.00
GAP 基地建设拨款	697,403.54	396,872.14
白凤质量研究款	686,361.05	822,641.57
益肾通脑宁胶囊的临床研究	480,000.00	-
科技三项经费	462,940.44	455,926.97
安宫牛黄丸二次开发	418,395.28	513,750.60
技改补助款	400,000.00	400,000.00

药用非吸入气雾剂淘汰项目	371,576.75	435,318.75
同仁堂科技生产营运指挥系统	200,000.00	-
枣仁安神液二次开发	197,026.97	253,774.35
滴丸研究款	196,593.24	816,116.16
创新药物清脑宣窍滴丸的开发研究	150,000.00	-
制造业信息化综合集成技术开发与应用	120,000.00	250,000.00
中成药销售综合管理系统	80,000.00	-
环保拨款	50,000.00	50,000.00
五子衍宗丸课题	-	1,500,000.00
六味地黄丸科研款	-	785,682.04
抗感泡腾片科研款	-	793,923.82
秋梨润肺含片	-	293,632.00
中成药外贸物流综合管理系统	-	100,000.00
国公酒二次开发（缩短储存期研究）	-	11,910.30
小计	22,783,484.56	25,456,681.88
合 计	48,134,214.92	28,807,568.62

27、股本

股份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0,826,278.00	-	-	-	-	-	520,826,278.00

28、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623,890,505.33	-	13,627,222.22	610,263,283.11
其他资本公积	179,812,260.31	522,020.00	-	180,334,280.31
合 计	803,702,765.64	522,020.00	13,627,222.22	790,597,563.42

说明：

（1）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投入资本增加，本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应享有的份额。

（2）同仁堂科技本期以现金收购形式取得对其子公司北京同仁堂通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8%的股权，减少资本公积 805,559.61 元，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减少资本公积 410,996.51 元。

（3）2010 年 10 月，本公司下属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以现金港币 17,382,623 元（折合人民币 14,959,000 元）控股合并了北京同仁堂（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新加坡（科艺）私人有限公司及北京同仁堂（文莱）有限公司，本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详见本附注十、1 所述），本期完成合并后，本公司资本公积减少 6,937,402.18 元。

（4）本期本公司及同仁堂科技共同对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以股权增资，增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49%下降为 46.91%，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6,278,823.53 元。

29、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88,164,881.47	25,165,831.41	-	313,330,712.88
3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51,708,573.88	1,292,671,265.17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6,559,782.53	5,038,227.11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1,458,268,356.41	1,297,709,492.2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3,233,607.45	287,977,742.0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165,831.41	22,408,095.67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9,790,043.94	105,010,782.27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6,546,088.51	1,458,268,356.41	-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10,740,677.41	9,625,193.43	-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785,420,567.39	3,268,999,485.58
其他业务收入	39,025,574.57	19,428,918.71
营业成本	2,087,664,367.27	1,831,951,066.14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3,454,657,253.61	1,938,553,610.09	3,055,030,540.77	1,720,133,522.76
海外	330,763,313.78	147,428,522.21	213,968,944.81	109,960,351.88
合 计	3,785,420,567.39	2,085,982,132.30	3,268,999,485.58	1,830,093,874.64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157,818,262.50	4.13
北京市京新龙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24,633,443.73	3.26
湖南湘百合药业有限公司	117,157,916.15	3.07
河北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112,510,779.64	2.94

福建厦门宏仁医药有限公司	111,856,579.37	2.93
合 计	623,976,981.39	16.33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9,608,883.90	9,767,265.60	应税收入的10%
营业税	4,013,910.14	2,851,267.31	应税收入的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02,318.37	19,629,750.30	应纳流转税的1%、5%、7%
教育费附加	10,248,734.29	8,734,315.92	应纳流转税的3%
其他	191,360.25	111,911.79	-
合 计	47,265,206.95	41,094,510.92	-

33、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务费	214,467,557.82	187,507,501.23
职工薪酬	181,486,465.95	147,598,745.67
广告费	110,989,335.78	117,994,614.49
运输费	76,464,340.70	67,806,178.93
业务宣传费	39,507,434.58	16,349,596.16
仓储保管费	26,084,077.09	23,061,143.34
差旅费	13,884,863.45	10,553,847.84
产品损耗	11,673,418.77	2,413,645.60
修理费	7,410,468.68	5,266,217.04
折旧费	3,569,593.32	3,255,933.36
保险费	1,989,039.21	1,666,338.30
其他	77,020,929.36	69,420,084.18
合 计	764,547,524.71	652,893,846.14

3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5,501,890.96	80,061,308.07
研究与开发费用	24,434,744.53	11,769,519.83
折旧费	22,252,836.61	21,366,298.54
租赁费	17,072,195.26	17,600,223.51
修理费	11,501,807.36	6,013,134.97
办公费	9,740,889.45	7,693,629.35
土地使用费	5,904,108.88	5,645,217.04

聘请中介机构费	5,426,892.10	3,251,384.31
业务招待费	5,406,424.09	4,113,584.73
税金	5,366,046.63	5,159,858.60
差旅费	4,814,777.19	5,181,030.05
水电费	4,718,701.70	3,074,312.94
咨询费	3,241,447.37	1,992,593.00
商标使用费	2,881,700.00	2,881,700.00
会议费	2,287,812.56	2,013,266.24
保险费	1,871,008.88	4,859,637.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83,448.61	983,115.76
低值易耗品摊销	1,162,451.37	245,590.25
无形资产摊销	1,141,013.91	1,809,682.52
董事会费	1,704,522.00	1,669,062.00
存货盘亏	965,106.21	1,753,451.24
其他	60,770,185.05	70,591,283.71
合 计	309,850,010.72	259,728,884.32

35、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742,314.29	8,843,523.26
减：利息收入	19,256,191.04	15,602,211.13
汇兑损失	1,122,395.39	1,769,968.60
减：汇兑收益	288,081.00	94,333.39
手续费	4,007,986.57	2,989,016.62
合 计	-6,671,575.79	-2,094,036.04

36、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3,010,293.02	16,764,721.69
存货跌价损失	34,211,904.43	35,379,586.2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982,352.84	851,011.89
合 计	76,204,550.29	52,995,319.80

37、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78,994.99	6,921,249.33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2,701,174.54	1,584,817.49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101,428.90	389,507.61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084,824.44	1,831,031.57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845,967.82	755,993.96
北京同仁堂(加拿大)有限公司	480,623.89	623,794.84
北京同仁堂(澳门)有限公司	1,712,702.21	1,127,241.94
北京同仁堂(印尼)有限公司	22,442.08	495,822.98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责任公司	-224,050.44	34,189.18
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543,852.93	78,849.76
北京同仁堂(保定)株式会社	-411,759.86	-
北京同仁堂养生文化有限公司	-387,647.86	-
合 计	7,178,994.99	6,921,249.33

3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2,099.58	742,673.26	172,099.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2,099.58	742,673.26	172,099.58
政府补助	12,358,757.95	7,151,643.51	12,358,757.95
罚款收入	-	1,480.00	-
废品收入	18,333.50	53,079.25	18,333.50
其他	331,398.36	272,651.00	331,398.36
合 计	12,880,589.39	8,221,527.02	12,880,589.39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濒危药材的替代和研究	2,22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动物养殖场拆迁补偿	1,590,476.70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五子衍宗丸课题	1,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科研拨款	945,904.44	43,068.0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抗感泡腾片科研款	793,923.82	661,472.1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六味地黄丸科研款	785,682.04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滴丸研究款	619,522.92	99,414.9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巴戟天寡糖临床研究	618,925.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中关村科技园财政配套资金	550,000.00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乌鸡白凤丸等三项科研	437,391.74	440,627.6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中药压丸制剂工程化研究	403,711.34	65,749.4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锅炉补助	328,571.40	328,571.4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产业扶持资金奖励	3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秋梨润肺含片	293,632.00	6,368.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同仁堂科技生产营运指挥系统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白凤质量研究款	136,280.52	132,559.3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制造业信息化综合集成技术开发与应用	13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金桥工业园区财税补贴	100,304.83	229,713.8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中成药外贸物流综合管理系统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安宫牛黄二次开发	95,355.32	96,170.6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大蜜丸自动包装工程化研究	58,449.60	38,966.4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枣仁安神液二次开发	56,747.38	57,562.6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GAP 基地建设拨款	49,468.60	200,03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环保车辆奖励款	20,000.00	752,5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专利资助金	12,500.00	25,8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国公酒二次开发(缩短储存期研究)	11,910.30	1,666.0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	572,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科技三项经费	-	63,771.4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牛黄清心丸二次开发	-	35,631.4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 计	12,358,757.95	7,151,643.51	

3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25,697.09	661,952.28	2,325,697.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25,697.09	661,952.28	2,325,697.09
对外捐赠	62,429.00	73,615.00	62,429.00
罚款及滞纳金	770,608.13	44,378.61	770,608.13
其他	745,337.97	374,422.14	745,337.97
合 计	3,904,072.19	1,154,368.03	3,904,072.19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6,837,866.04	77,698,778.15
递延所得税调整	-6,189,412.25	-4,749,071.15
合 计	90,648,453.79	72,949,707.00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61,741,570.00	465,847,221.33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 15%)	84,261,235.50	69,877,083.20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29,011.05	4,683,008.07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	-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076,849.25	-1,038,187.40
无须纳税的收入	-9,313,873.30	-5,928,110.31
不可抵扣的费用	9,992,165.84	5,214,628.17
税率变动的影响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	-
利用以前期间的税务亏损	-427,427.60	-465,167.5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税务亏损	184,191.55	606,452.81
其他	-	-
所得税费用	90,648,453.79	72,949,707.00

41、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343,233,607.45	287,977,742.07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8,299,261.63	7,138,849.37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334,934,345.82	280,838,892.70
期初股份总数	S0	520,826,278.00	520,826,27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	-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 $Mi/M0-Sj*Mj$ $/M0-Sk$	520,826,278.00	520,826,278.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0.659	0.5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0.643	0.539

说明：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普通股稀释事项。

42、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	-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二、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522,020.00	145,174.23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522,020.00	145,174.23
三、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	-
小 计	-	-
四、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35,793.27	5,023,084.73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五、其他	-	-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合 计	-5,113,773.27	5,168,258.96

4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专项拨款及奖励	8,207,000.00	10,254,879.58
往来款	47,454,320.08	14,725,361.01
其他	550,263.01	619,327.35
合 计	56,211,583.09	25,599,567.9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68,574,863.43	379,480,792.60
付往来款	25,255,190.07	21,544,941.57
合 计	393,830,053.50	401,025,734.1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9,256,191.04	15,602,301.62
专项拨款	23,529,365.00	200,000.00
合 计	42,785,556.04	15,802,301.6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对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04,620.66	-
购买理财产品	90,000,000.00	-
合 计	92,304,620.66	-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4,007,986.57	2,984,533.45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1,093,116.21	392,897,514.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76,204,550.29	52,995,319.80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1,995,008.27	100,548,712.95
无形资产摊销	3,094,486.91	2,614,725.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61,477.03	2,132,703.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3,937.70	-181,885.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659.81	101,164.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71,575.79	-2,094,036.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78,994.99	-6,921,24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29,655.90	-8,247,381.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9,223.26	3,493,570.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281,161.53	-70,175,257.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537,230.78	39,223,011.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9,029,409.55	127,221,428.6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043,803.52	633,608,341.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90,186,049.71	1,622,787,251.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22,787,251.79	1,195,123,586.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398,797.92	427,663,665.7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90,186,049.71	1,622,787,251.79
其中：库存现金	3,083,869.91	2,072,609.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87,102,179.80	1,617,838,096.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2,876,545.57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0,186,049.71	1,622,787,251.79

(3) 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 额
期末货币资金	1,790,186,049.71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0,186,049.71

减：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2,787,251.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	167,398,797.92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北京市	殷顺海	制造业	101461180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544.00	55.24	55.24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高振坤	商业	100 万元	95	95	101533148
北京同仁堂粤东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东	高振坤	商业	645 万元	51	51	193184407
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保定	高振坤	商业	200 万元	51	51	798408362
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丁永玲	商业	200 万元	85	85	79389113X
北京同仁堂陕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安	高振坤	商业	200 万元	65	65	732660186
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高振坤	商业	300 万美元	60	60	717744162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梅群	制造业	19,600 万元	51.02	51.02	722600841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朱敏	商业	5,000 万元	51	51	746102206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吉林	高振坤	制造业	800 万元	51	51	631696315
北京同仁堂哈尔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	高振坤	商业	600 万元	51	51	71849680X
北京同仁堂上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高振坤	商业	600 万元	51	51	631696315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亳州	高振坤	种植业	600 万元	51	51	726324514
北京同仁堂辽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沈阳	高振坤	商业	500 万元	51	51	725655936

北京同仁堂重庆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重庆	高振坤	商业	500万元	51	51	709441671
北京同仁堂合肥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合肥	高振坤	商业	400万元	51	51	733007701
北京同仁堂河南药业 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郑州	高振坤	商业	300万元	51	51	706780037
北京同仁堂长春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春	高振坤	商业	300万元	51	51	730768134
北京同仁堂青岛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青岛	高振坤	商业	300万元	51	51	713758970
北京同仁堂延边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延边	高振坤	商业	260万元	51	51	729576709
北京同仁堂包头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包头	高振坤	商业	260万元	51	51	743851623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 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丁永玲	商业	200万元	51	51	723009447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药 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东莞	高振坤	商业	200万元	51	51	74916666X
北京同仁堂呼和浩特 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呼和浩特	高振坤	商业	100万元	51	51	752569427
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 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陵川	高振坤	种植业	100万元	51	51	733999763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甘 草黄芪种植基地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包头	高振坤	种植业	100万元	51	51	761074872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 湖贝药店有限责任公 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丁永玲	商业	50万元	51	51	738841906
北京同仁堂大连有限 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大连	高振坤	商业	100万元	51	51	683018225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 类型	注册 地	法人 代表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本公 司持 股比 例%	本公 司在 被投 资单 位表 决权 比例%	关联 关系	组织机 构代码
(1) 合营企业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 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广州	潘兆明	商业	人民币 500 万元	50	50	本公司之 合营企业	72377208x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 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北京	白建	制造业	美元 300 万元	60	50	本公司子 公司之合 营企业	801145453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 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吉隆坡	梅群	商业	美元 50 万元	60	50	本公司子 公司之合 营企业	-
北京同仁堂(加拿大) 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司	温哥华	梅群	商业	美元 100 万元	51	50	本公司子 公司之合 营企业	-

北京同仁堂(澳门)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澳门	丁永玲	商业	美元 50 万元	51	50	本公司子公司之合营企业	-
(2) 联营企业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泰国	杨志玲	商业	美元 100 万元	49	49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5012255x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57700754
北京同仁堂民安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600062053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5132564x
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52176738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48103165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5218421x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福州)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57378902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717861713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02666735
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681211988
北京同仁堂参茸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01323431
本公司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A、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499.93	0.32	829.11	0.68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1.23	0.00	-	-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108.73	0.07	79.42	0.06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219.58	0.14	271.72	0.22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福州)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973.43	0.62	892.61	0.73
北京同仁堂参茸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药品	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	155.37	0.10	225.84	0.18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品 经营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7,246.54	4.60	5,399.60	4.42
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 责任公司	采购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3,661.79	2.33	3,789.29	3.10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 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836.86	0.53	862.10	0.71
北京同仁堂民安药业 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101.06	0.06	106.41	0.09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 物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101.03	0.06	-	-
合计:			13,905.55	8.83	12,456.10	10.19

B、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方式及决 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 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1,125.51	0.30	1,547.05	0.48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 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19.52	0.01	83.73	0.03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 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45.28	0.01	74.38	0.02
北京同仁堂参茸有限 责任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82.98	0.02	124.48	0.04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品 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4,207.94	1.12	6,473.49	2.00
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 责任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5.75	0.00	-	-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 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6,851.20	1.82	7,685.54	2.38
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 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12.03	0.00	14.55	0.00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26.37	0.01	13.04	0.00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 有限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1,566.30	0.42	1,441.77	0.45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 物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7.39	0.00	-	-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 限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	-	161.39	0.05
北京同仁堂(加拿大) 有限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87.71	0.02	-	-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 亚)有限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23.70	0.01	-	-
北京同仁堂(澳门) 有限公司	销售 药品	参照市场同 类产品价格	457.31	0.12	498.00	0.15

合计:	14,518.99	3.86	18,117.42	5.60
-----	-----------	------	-----------	------

(2) 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签订、正执行的《土地租赁协议》、《商标使用许可证协议》及《仓储保管合同》，本公司支付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费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依据
土地租金	5,534,895.00	5,534,895.00	协议约定
商标使用费	2,881,700.00	2,881,700.00	协议约定
仓储费	8,981,000.00	9,804,000.00	协议约定

(3)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3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2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关联方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键管理人员	经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706.80	1.83	584.90	1.9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同仁堂(澳门)有限公司	2,556,469.05	-	1,423,363.81	71,168.19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1,055,265.33	-	-	-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473,698.03	42,096.37	3,050,936.52	30,822.43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245,950.27	-	3,499,249.90	35,431.78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3,224.42	-	-	-
	北京同仁堂参茸有限责任公司	8,798.79	-	51,804.85	2,536.55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	-	116,785.17	5,839.26
预付款项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234,229.50	-	111,974.22	-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223,227.79	-	872,684.49	-
	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92,189.20	-	602,747.40	-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1,874.73	-	34,300.01	-
	北京同仁堂民安药业有限公司	66,215.60	-	5,031.00	-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29,321.60	-	17,320.80	-
	北京同仁堂参茸有限责任公司	12,980.54	-	-	-

(2)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62,983.34	7,251,183.34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99,626.80	-
应付账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29,970,244.55	24,673,695.88
	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12,995,025.46	12,898,062.12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150,268.17	133,172.05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福州)有限公司	6,799,937.10	5,517,066.91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137,995.49	2,744,229.20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1,781,854.53	2,082,482.15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499,897.48	-
	北京同仁堂参茸有限责任公司	1,194,372.66	278,366.84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854,351.67	325,216.50
	北京同仁堂民安药业有限公司	371,235.48	445,883.76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232,783.13	-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26,437.93	20,790.86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14,400.00	-
预收款项	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6,528,667.44	-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1,494,297.75	-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1,346,540.20	2,473,606.37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232,939.77	832,045.85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379,092.03	-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241,528.00	-
	北京同仁堂参茸有限责任公司	121,821.79	138,967.27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99,626.80	-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57,631.00	-
	北京同仁堂民安药业有限公司	53,314.24	-
	北京同仁堂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34,272.00	-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6,893.51	-
	北京同仁堂(澳门)有限公司	24,313.14	-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7,094.41	-
	北京同仁堂(加拿大)有限公司	3,637.06	-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按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每股面值 1 元），同时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442,702,336.30 元。该项预案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520,826,2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520,826,278 股。该项预案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截至 2011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0 年 10 月，本公司下属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以现金港币 17,382,623 元(折合人民币 14,959,000 元)控股合并了北京同仁堂（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新加坡（科艺）私人有限公司及北京同仁堂（文莱）有限公司，合并后持股比例分别为 75%、51% 及 51%。以上三家公司系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控股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 2010 年 10 月 1 日。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于以上控股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均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

上述北京同仁堂（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新加坡（科艺）私人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文莱）有限公司，在合并日、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合计如下：

项 目	合并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0,491,894.73	29,774,012.42
非流动资产	2,259,763.96	2,364,760.62
流动负债	8,245,611.58	7,232,506.24
非流动负债	8,643.64	11,582.10
取得净资产	24,497,403.47	24,894,684.70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9,596,767.32	11,927,258.20
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后净资产	14,900,636.15	12,967,426.50
合并成本	14,959,000.00	-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58,363.85	-

2、处置子公司

(1)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投资额	本公司合计的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的表决权比例%	不再成为子公司原因
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	韩国	商业	634.12 万元 (76.5 万美元)	51	51	(注 1)

注 1、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属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增发的 7,274,378 股股份（相当于人民币 7,431,022 元）为对价，出售本公司所持有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的 51% 股权，以及本公司所持有的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处置日为 2010 年 9 月 30 日，处置后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依照协议作为合营企业经营管理，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仍作为联营企业管理。故自 2010 年 10 月 1 日起，本公司不再将北京同仁堂（保宁）株式会社纳入合并范围。

(2)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出售日、上年末的财务状况列示如下：

项目	出售日	期初数
流动资产	3,558,336.91	4,392,612.25
固定资产	259.90	758.09
流动负债	102,555.33	12,224.89

(3)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年初至出售日、上年度的经营成果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至出售日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65,304.51	-1,520.66
营业利润	-686,266.26	-823,170.96
利润总额	-918,400.25	-801,402.89
所得税费用	-	-
净利润	-918,400.25	-801,402.89

3、本公司与同仁堂科技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不同，由此对合并报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净资产	2010 年度合并净利润
同仁堂科技未按母公司会计核算方法进行调整	4,221,281,176.65	471,093,116.21
同仁堂科技按母公司会计核算方法进行调整	4,223,625,044.69	472,242,071.13
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2,343,868.04	1,148,954.92

4、本公司下属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8 日，向香港联交所提交申请，申请以其分拆同仁堂科技公司保健业务及海外分销业务于香港创业板独立上市，该事项尚须待香港上市委员会批准，并须经同仁堂科技董事会及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董事会作出最终决定后方可落实。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688,701.07	76.37	38,746,755.32	32.37
其中：账龄组合	119,688,701.07	76.37	38,746,755.32	32.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033,088.37	23.63	37,033,088.37	100.00
合 计	156,721,789.44	100.00	75,779,843.69	-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782,886.53	100.00	34,134,048.39	22.94
其中：账龄组合	148,782,886.53	100.00	34,134,048.39	22.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148,782,886.53	100.00	34,134,048.39	-

A、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3,723,072.87	61.60	3,686,153.64	58,432,674.41	39.28	2,921,633.72
1 至 2 年	4,378,843.50	3.66	437,884.35	29,122,733.22	19.57	2,912,273.32
2 至 3 年	6,210,602.90	5.19	1,242,120.58	7,711,993.68	5.18	1,542,398.74
3 至 4 年	1,197,894.06	1.00	598,947.03	22,120,753.70	14.87	11,060,376.85
4 至 5 年	6,983,190.09	5.83	5,586,552.07	10,112,456.16	6.80	5,056,228.08
5 年以上	27,195,097.65	22.72	27,195,097.65	21,282,275.36	14.30	10,641,137.68
合 计	119,688,701.07	100.00	38,746,755.32	148,782,886.53	100.00	34,134,048.39

B、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丰科城医药有限公司	11,339,085.37	11,339,085.37	100	对方无力偿还
湖南省时代阳光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10,779,663.49	10,779,663.49	100	对方无力偿还
河北省内邱县医药药材有限	7,052,710.08	7,052,710.08	100	对方无力偿还

公司

宁夏银川佛慈药材有限公司	5,830,591.76	5,830,591.76	100	对方无力偿还
四川省成都市弘祥药业有限公司	2,031,037.67	2,031,037.67	100	对方无力偿还
合 计	37,033,088.37	37,033,088.37	-	-

(2)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吉林省同仁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595,248.10	1年以内	7.40
北京丰科城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39,085.37	2-3年	7.24
湖南省时代阳光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79,663.49	4-5年	6.88
河北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48,194.64	1年以内	6.09
河北省内邱县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52,710.08	3-4年	4.50
合 计	-	50,314,901.68	-	32.11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同仁堂合肥药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4,523,541.63	2.89
北京同仁堂河南药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4,474,280.78	2.85
北京同仁堂(澳门)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2,556,469.05	1.63
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18,153.06	1.03
合 计	-	13,172,444.52	8.4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金 额	期末数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82,709.24	100.00	1,375,755.46	57.74
其中：账龄组合	2,382,709.24	100.00	1,375,755.46	57.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2,382,709.24	100.00	1,375,755.46	-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续)

种 类	金 额	期初数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05,509.20	89.50	693,635.46	31.45
其中：账龄组合	2,205,509.20	89.50	693,635.46	31.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8,662.15	10.50	-	-
合 计	2,464,171.35	100.00	693,635.46	-

A、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80,909.24	24.38	29,045.46	462,309.20	20.96	23,115.46
1 至 2 年	60,500.00	2.54	6,050.00	502,700.00	22.79	50,270.00
2 至 3 年	500,800.00	21.02	100,160.00	-	-	-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1,240,500.00	52.06	1,240,500.00	1,240,500.00	56.25	620,250.00
合 计	2,382,709.24	100.00	1,375,755.46	2,205,509.20	100.00	693,635.46

(2)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美国办事处	非关联方	1,240,500.00	5年以上	52.06
北京科信必成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2-3年	12.59
开拓热力中心	非关联方	270,000.00	1年以内	11.33
海关保证金	非关联方	160,300.00	1年以内	6.73
北京市药物分析研究所	非关联方	98,700.00	2-3年	4.14
合 计	-	2,069,500.00	-	86.85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①对子公司投资											
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778,772.30	778,772.30	-	778,772.30	95	95	-	-	-	-
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640,000.00	1,702,300.00	-	1,702,300.00	85	85	-	-	-	425,000.00
北京同仁堂陕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300,000.00	1,300,000.00	-	1,300,000.00	65	65	-	-	-	130,000.00
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898,780.00	14,898,780.00	-	14,898,780.00	60	60	-	-	-	8,400,000.00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353,999.88	100,353,999.88	-	100,353,999.88	51.02	51.02	-	-	-	45,000,000.00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500,000.00	25,500,000.00	-	25,500,000.00	51	51	-	-	-	2,091,000.00
北京同仁堂(保定)株式会社	成本法	6,341,238.00	6,341,238.00	-6,341,238.00	-	-	-	-	-	-	-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080,000.00	4,080,000.00	-	4,080,000.00	51	51	-	-	-	255,000.00
北京同仁堂哈尔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060,000.00	3,060,000.00	-	3,060,000.00	51	51	-	-	-	204,000.00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060,000.00	3,060,000.00	-	3,060,000.00	51	51	-	-	-	51,000.00
北京同仁堂上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773,678.70	2,773,678.70	-	2,773,678.70	51	51	-	-	-	-
北京同仁堂辽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550,000.00	2,550,000.00	-	2,550,000.00	51	51	-	-	-	102,000.00

2010 年年度报告

财务会计报告

北京同仁堂重庆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 法	2,550,000.00	2,550,000.00	-	2,550,000.00	51	51	-	-	-	-
北京同仁堂合肥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 法	2,040,000.00	2,040,000.00	-	2,040,000.00	51	51	-	-	-	102,000.00
北京同仁堂河南药业 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 法	1,553,254.59	1,553,254.59	-	1,553,254.59	51	51	-	-	-	-
北京同仁堂长春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 法	1,530,000.00	1,530,000.00	-	1,530,000.00	51	51	-	-	-	153,000.00
北京同仁堂青岛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 法	1,530,000.00	1,530,000.00	-	1,530,000.00	51	51	-	-	-	153,000.00
北京同仁堂延边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 法	1,326,000.00	1,326,000.00	-	1,326,000.00	51	51	-	-	-	-
北京同仁堂包头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 法	1,326,000.00	1,326,000.00	-	1,326,000.00	51	51	-	-	-	510,000.00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 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 法	1,020,000.00	1,020,000.00	-	1,020,000.00	51	51	-	-	-	1,377,000.00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药 业有限公司	成本 法	1,020,000.00	1,020,000.00	-	1,020,000.00	51	51	-	-	-	255,000.00
北京同仁堂呼和浩特 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 法	510,000.00	510,000.00	-	510,000.00	51	51	-	-	-	-
北京同仁堂陵川党参 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 法	510,000.00	510,000.00	-	510,000.00	51	51	-	-	-	-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甘 草黄芪种植基地有限 公司	成本 法	510,000.00	510,000.00	-	510,000.00	51	51	-	-	-	-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 湖贝药店有限责任公 司	成本 法	255,000.00	255,000.00	-	255,000.00	51	51	-	-	-	147,900.00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 公司	成本 法	85,410,911.60	85,410,911.60	7,431,022.00	92,841,933.60	46.91	46.91	-	-	-	6,238,937.25
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 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 法	1,014,016.00	1,014,016.00	-	1,014,016.00	51	51	-	-	-	-

2010 年年度报告

财务会计报告

北京同仁堂粤东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32,076.15	1,432,076.15	-	1,432,076.15	51	51	-	-	-	-
北京同仁堂大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	510,000.00	-	510,000.00	51	51	-	-	-	-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796,299.35	5,791,698.12	1,303,194.54	7,094,892.66	50	50	-	-	-	1,920,000.00
③对联营企业投资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63,740.00	5,196,637.81	-5,196,637.81	-	-	-	-	-	-	-
④对其他企业投资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1				-
合计		-	291,434,363.15	-2,803,659.27	288,630,703.88	-	-	-	-	-	67,514,837.2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00,370,259.55	1,417,796,976.78
其他业务收入	10,120,695.85	5,658,780.94
营业成本	875,869,820.60	795,569,658.89

(2) 主营行业/业务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药品销售收入	1,600,370,259.55	875,272,502.81	1,417,796,976.78	795,155,343.20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南湘百合药业有限公司	111,520,222.15	6.92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99,044,738.66	6.15
北京市京新龙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78,443,148.62	4.87
福建厦门宏仁医药有限公司	62,430,661.25	3.88
广东京广药业有限公司	54,316,329.31	3.37
合 计	405,755,099.99	25.19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594,837.25	55,051,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01,174.54	1,974,325.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06,853.81	-
合 计	64,189,157.98	57,025,325.1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25,000.00	492,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陕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	-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400,000.00	9,000,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2,091,000.00	1,581,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255,000.00	-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哈尔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04,000.00	306,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	-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辽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0	765,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合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0	-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长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	-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青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	612,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延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	102,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包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	-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377,000.00	1,530,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255,000.00	459,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湖贝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147,900.00	204,000.00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6,238,937.25	-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合 计	65,594,837.25	55,051,000.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有限公司	2,701,174.54	1,584,817.49	被投资单位经营变化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	389,507.61	详见十、1 所述
合 计	2,701,174.54	1,974,325.10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1,658,314.07	224,080,956.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696,340.03	35,218,732.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867,983.51	46,884,776.27
无形资产摊销	849,938.49	829,386.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1,162.68	-342,500.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572.97	85,579.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22,427.59	731,871.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189,157.98	-57,025,32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488.09	-6,336,14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477,657.98	-23,195,934.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781,855.32	25,410,630.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633,072.08	100,112,165.3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254,773.05	346,454,189.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22,353,626.79	1,071,282,262.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1,282,262.65	798,579,554.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071,364.14	272,702,708.09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53,597.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789,356.89
政府补助	12,358,757.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8,643.2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2,765,874.0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288,714.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477,159.5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3,177,897.9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299,261.63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7	0.65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4	0.643	-

其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代码	报告期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343,233,607.45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8,299,261.63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334,934,345.8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0	3,049,886,890.78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i	-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119,790,043.94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6.00
联营企业资本公积变动新增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k	522,020.00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k	-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410,996.51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1	-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Em	-13,216,225.71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m	3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E1	3,257,068,944.28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E2=E0+P1/2+Ei*Mi/M0-Ej*Mj/M0+Ek*Mk/M0-E1*M1/M0+Em*Mm/M0$	3,158,304,616.1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1=P1/E2$	10.8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T1	1,849,573.1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期初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T2	12,769,286.9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引起的资本公积变动	T3	-6,937,402.1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期末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部分	T4	11,981,224.74
合并日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t	3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E3=E0-T2+(P1-T1)/2+Ei*Mi/M0-Ej*Mj/M0+Ek*Mk/M0-E1*M1/M0+(Em-T3)*Mm/M0+T4*Mt/M0$	3,149,340,199.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2=P2/E3	10.64%
--------------------------------	----------	--------

3、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本公司应收票据期末金额为 84,718,309.29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86.44%,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本公司预付帐款期末金额为 60,859,036.89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108.31%,主要系本公司期末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3)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价值为 47,796,542.45 元,较期初账面价值增加 300.34%,主要系本公司下属公司预付玉田县财政局土地出让金 2,487.31 万元所致。

(4)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期末金额为 12,387,189.20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6.99%,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装修门店费用增加所致。

(5)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金额为 22,540,801.79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6.52%,主要系本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6) 本公司预收款项期末金额为 192,590,333.94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86.25%,主要系本公司期末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7) 本公司应付股利期末金额为 1,825,783.50 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71.12%,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期末应付少数股东分红款下降所致。

(8) 本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金额为 199,428,123.54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63.01%,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期末未付工程款及其他往来款增加所致。

(9) 本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金额为 48,134,214.92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67.09%,主要系本公司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0) 本公司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为-6,671,575.79 元,较上期金额减少 218.60%,主要系本公司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11) 本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 76,204,550.29 元,较上期金额增加 43.79%,主要系本公司本期调整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批准。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过的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